

抗

日

必

讀

【

抗日必讀 目次

第一篇 概說

(一) 日本沿革

(二) 中日關係

第二篇 史事 (明治維新及日本對華之侵略)

(一) 南進北進與大陸政策

(二) 第一期侵華政策之完成

1. 台灣侵擾及琉球之吞併

2. 朝鮮糾紛與中日戰爭

(三) 第二步大陸計劃之進行

1. 日俄戰爭與中國

2. 歐洲大戰期中之中日問題

3. 中國革命與日本

抗日必讀 目次

MG
K 265.06
264



3 1764 0103 6

4. 日本對於滿蒙之侵略

第三篇 『九一八』事變與中日問題

(一) 『九一八』事變之必然性

1. 經營滿洲之成熟

2. 國際機會之降臨

3. 中國民族復興運動之威脅

4. 日本內在的矛盾與危機

第四篇 論著

(一) 日本對於我國不平等條約之分析

1. 何謂條約與不平等條約

2. 中日不平等條約之分析

(二) 論民族解放戰

1. 論戰爭

2. 論中國

3. 論日本
4. 論民族解放戰
5. 最後勝利

(三) 抗日戰爭最後勝利之觀察

1. 就地理歷史而論
2. 就目前形式而論
3. 就將帥韜略與毅力而論
4. 就氣候環境而論
5. 就交通運輸而論
6. 就民心向背而論
7. 就外交關係而論
8. 就後方安全而論
9. 就財政而論
10. 就資源而論

抗日必讀 目次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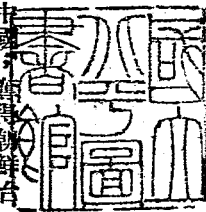
抗日必讀

第一篇 概說

(一) 日本沿革

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首謀外力之解除，主權之獨立，繼而戰勝中國，奪得朝鮮、台灣，再戰而敗帝俄，復窺我東北及內蒙。迄於「九一八」以後，據有我國華北五省及沿海一帶之實權，於是國力日強，國勢日盛，大有不可一世之概。在現代世界史中，日本發展之神速，實為一不可否認之奇蹟。

日本「即吾國一向所稱的「倭國」，其來源大概是由於古代日本九州地方，有一個酋長，受我國東漢光武帝封為「委奴王」的原故。據說：他們最早的一個皇帝，叫做「神武天皇」，他就是現代日本皇室的祖宗，約在民國紀元前二千五百年，我國東漢的時候，但是實際上，日本那時還是穴居野處，「神武天皇」也許不過是當時的一個酋長罷了。有史可考的，當是「神功皇后」。在民國紀元前一千七百餘年，神功皇后當朝，她的本領很大，征服了本島的許多部落，又領兵打到朝鮮半島南部的「新羅國」，搶了許多圖書、寶物、貨帛等去。（這些東西，是從我國傳到新羅去的。）自此以後，日本和



大陸的關係，才漸漸開始發生，而三島的社會，也才由這些東西的影響逐漸開化起來。迄後百年——應神皇帝之初，朝鮮半島的百濟國王子阿直岐和漢儒王仁被邀到了日本，他們帶去了幾卷論語及千字文等書，這也是給日本政治社會以很大的影響，及至民國的紀元前一千三百年左右，適當我國隋朝大業年間，日本推古女帝當朝聖德太子執政，於是大修鄰好，以謀社會之進化，及文化之發達，時常遣使於隋，會上書：「日出處天子致書於日沒處天子無恙……」。云云，是爲日本正式和我通國使之始。同時亦爲日本以「日」名國之始。聖德太子對於日本政治文化各種的功勞都很大，他一方面由朝鮮半島吸收百濟和高句麗二國的關於中國印度的各種文化，一方面又直接時時派遣留學生到中國來學習各種天文、地理、工藝、宗教等等回去以改良一切。雖說日本文化在奈良，平安二朝，特別放出異樣的光彩，其能根本開創之基，實奠於聖德太子之手。在推古女帝之後，是舒明帝，他在位十三年，也能一本聖德太子之舊規，常派使者至中國，這時正當唐太宗貞觀之世，乃唐代極盛之時，日本獲益至深。倭孝德皇帝即位，（唐貞觀末年）日本文物制度，益形進步，對朝中王子大臣，亦效我國，均加冊封，并令羣臣祭天地，祀神明，以爲明誓，且名即位之年爲「大化」元年，是爲日本有年號，定官制，制禮儀之始，亦即日本盛稱之「大化革新」是也。推古女帝之後百年，爲元明女帝，從元明女帝起，日本皇室才有了一定的都城，（因爲以前日本的都城，都是以皇帝的居所爲轉移的，

，) 後來經過了奈良朝(約在民國前一千一百三十年)而到桓武天皇遷都於平安(即今西京)以後，是謂之平安時代，(約在民國前一千一百十八年到七百二十八年)——奈良平安兩朝，在日本文化上，是極重要而光榮燦爛的時代。不過真正的平安皇朝，是很短的，雖起於民國前一千一百十八年，但實際上到一千〇五十三年藤原良房執政以後，就已經常常打仗，實權便漸落於幕府手裏。及至民國前七百二十八年，政權的中心，就完全由專權的將軍，搬到鎌倉去了，這就是日本史上有名的「鎌倉幕府」。迨後到民國前四百四十五年，日本便分成南北兩朝，羣雄割據，盜賊蜂起，互相攻擊，日尋于戈。至正親町天皇當朝，更形利害，是即所謂「戰國時代」。但是，不多幾年，強併弱，大吞小，終於由一個幕府織田信長的部將豐臣秀吉，帶兵把各個小國一齊征服了。於是又告統一。然正因此，卻又將一切權力集中於豐臣氏之手。豐臣秀吉，本叫羽柴秀吉，後因有功，賜姓豐臣，他爲日本有史以來第一個有武功的，他不但稱霸國內，且又提兵侵入朝鮮擬寇明，據說：他的雄心，是想把日本國都移到我國浙江的寧波來，以期建造一個「大陸帝國」，雄視宇內，以此便可見他野心之大了。豐臣兵經釜山，進陷漢城，朝鮮王李日公時遣使求救於明，明數發兵，與戰於平壤漢城一帶，屢爲所敗，損失軍隊數十萬，軍餉數百萬，以至弄得明朝實力空虛，後來流寇倡亂，無力制止，不過後來，勝負未分，豐臣便中途病死。所以日本侵略我國，并非現在的事；遠在三百年前，好戰的

軍閥，就已經佈下這萬惡的種子了。

自民國前三百十四年，豐臣秀吉去世之後，日本全國的政權，又落於另一幕府德川家康掌握之中。德川執政，眼見國內歷年戰爭，文物破壞，故應奠定國基，以圖邦本。於是對於友邦，便一變豐臣氏之侵略政策而為親善政策，對於國內，便力謀權力集中，思想統一，社會秩序之安定，文物制度之整與，所以常常通使於朝鮮及中國。為了集中權力起見，便於民國前三百〇九年開幕府會議於江戶（即今東京）。分諸侯為親藩，譜代，外樣三等，親藩封諸子，譜代封宿將，外樣封諸侯。凡宣戰，講和，造幣，驛信等權，統歸德川氏一門所有，其餘小事，諸侯始有自治之權。同時，又將各諸侯的家室集居於江戶，以便監視，更定諸侯每年朝見德川氏一次。因此，諸侯在地方的權力，無形喪失，全集於德川手中。迄後明治天皇當朝之所以能夠立刻廢藩置縣，集中中央權力，順利維新，迅速發展，其奠基實由於此。自從德川家康執政以後，混亂三四百年，久苦兵荒，而亡文事的日本，至此又才得安心振興的機會。這樣一直到民國前四十四年。這時代，日本文化的興盛比起奈良平安兩朝，實有過之無不及。所以德川家康，不但是日本一個空前的偉大的政治家，而且還是日本文化復興的偉人，他為了統一全國思想起見，不惜犧牲數十萬生靈，而把叛亂的基督教徒，四萬餘衆，全數消滅，不留一人。這就是日本史上最有名而且悲壯萬分的「島原戰爭」。島原戰爭實際上，也就是東方思想與

基督教思想的決鬥。因此之故，荷蘭人便乘機通商三島，西洋文化，亦因是而漸漸輸入，至明治維新以前，日本人能讀荷蘭文者，已有多人。

日本自德川氏於民國前三百十四年執政以來，直到民國前四十四年明治天皇當朝止，前後二百餘年，京都皇室，等於虛設，政治中心，完全移於江戶，及至明治即位，想把權力收回，但感政治中心地離已太遠，諸多不便，乃正式將國都遷於江戶，改名東京，這時候，歐美勢力，已及遠東，日本眼見着自己老師的中國，已經數次吃虧於白人，又加以英法荷蘭諸國的海軍開到日本，砲擊馬關。威脅通商。於是就放棄「學習中國」而掉頭去學習歐美，立即廢除幕府，設置郡縣，改定法律；并行全國皆兵，普及教育，提倡實業，改革稅制，發行新幣，宗教自由等，種種新政。同時，又自開商埠，以謀國內商業之發展，更把人民分爲：華族，士族，平民等三種，凡事無不摹效西洋，一時氣象更新，甚爲活躍，不數年，國內的根基穩固，外力的束縛悉除，又至民國前三十一二年，便已寇台灣，併琉球，而開始向外發展了，歐戰以後，更一躍而爲世界五大強國之一。以一區區島國，前本師承於我，一切由我國所開化，今不但駕我之上，且竟有滅我朝食之狂慾，撫今追昔，能不愧死！

(二)中日關係

中日兩國隣立東亞，實屬天然唇齒之邦，同文同種，關係至深且久，常非一言所能盡，就歷史方面而論：日本以往之文物制度，宗教禮俗，學述思想……莫不仿造於我，取法於我，就近代之情形而論：日本帝國，全由奪取我國屬地而成。日本生命，全由榨取我國經濟以維持；且吾國年來之禍亂頻仍，東縛西端，什九亦皆日人使之矣。茲分數概略於后。

中日關係有史蹟可攷者，最初當秦始皇遣徐福入三島求仙始。史記始皇本紀有云：「齊人徐市（即徐福）等上書言海外有三神山，名曰：蓬萊，方丈，瀛洲，仙人居之。請得齋戒，與童男女以求之，於是遣徐市，發童男女數千人，入海求仙人。」漢書郊祀志亦云：「秦始皇初併天下，甘心於神仙，遣徐福韓忠之屬，多齋童男女，入海求神仙藥，因逃不還，」徐福一行初抵日之熊野浦，至今熊野山猶有徐福之碑墓，當為可信之徵，是為漢人移民日本之始。嗣後，漢人或直接飄海渡日，或轉由朝鮮半島過日者，代不乏人。後漢族日漸東進，逐蝦夷人以北，自關三島而居。是故日本民族中，中國民族實居三分之一以上。又，歐陽修作日本刀歌有：「……徐福行時書未焚，逸書百篇今尚存，令嚴不許傳中國，舉世無人識古人，……。」之句，是則徐福去日，亦為中國文化傳入三島之始。蓋日本古無文化，以前社會，純為原始狀態，直至徐福渡日後百年，崇禎皇帝時，文物始稍初具規模。以此，可見日本社會之開化，文化之孕育，實獲徐福一

行之益不少。尤有進者，在日本歷史中最古者爲日本書記，古事記二書，但一爲漢文所作，一爲漢字作日音所書，是知，日本古代所用皆係漢字，漢文與日本文化實有莫大之功績。日本傳國重器之中，有劍，鏡，璽，三種，此皆周秦制；又稱君爲尊，臣爲命，爲大夫，爲將軍，是亦周秦語。（此或亦爲徐福過日所授，）於此，更可想見，日本古代文化，政治，與中國之淵源。至中日兩國，正式通使，則始於東漢。漢武帝征朝鮮，威服東瀛三十餘國，中有大倭王者，卽係日本，蓋崇神皇帝時也。當後漢建武中元二年，日本九州某小國王，遣使朝貢於漢，使者自稱大夫，光武帝賜之印綬，封爲「委奴王」，自覺無上光寵，印綬至今尙存。迄於魏晉，使者往還，仍不絕途，魏時吳人東渡，始將我國各種工業輸入日本，是爲日本手工業開創之始。晉初，百濟國王子阿直歧，博士王仁，傳入論語十卷，千字文一卷，日本始有文學之教。隨唐之際，通使尤密，蓋中國正值隋煬帝完成統一之後，在日本亦值聖德太子當朝之時也。佛教亦於此時由中國傳日本，日本始有宗教，故一般喻聖德太子爲日本佛教之創始人。貞觀年間，乃唐朝極盛時代，文物武功，令其驚羨不已，故對於日本之影響尤深，——故今日人之衣着禮俗，猶多存隋唐遺風。是時又遣僧人若干，留學我國，以習宗教，漢學等。取我國文字之偏旁，作平假名，片假名，以代日音，是爲日本自有文字之始。故唐代中日交通，實有造於日本之建國。至於宋世，除通使而外，復有商賈往還，我國沿海人民，多往三島貿

易，至元而使商俱絕。明太祖即位，日使復來，但至萬歷年間，因豐臣秀吉入寇關係，又告中絕。清初，德川氏執政，得與我國修好，國人貿易至日者，及於一百八十隻船之多。他如朱舜水輩，（明遺老，避清逃日者，）尤夥。因而將宋明理學傳入日本，養成士大夫積極奮鬥之精神，尊王攘夷之思想。而開明治維新之基，日本史家，自稱日本近二百年之文化，半由舜水所造成，誠不謬矣。道光以還，英法美俄，迭以兵船威脅通商，打破其鎖國政策，而促明治之維新。自是，日本便力求脫離中國文化關係，而醉心以法歐美也。

至於今日之中日關係，以政治言：六十年來，日本因維新之故，國基漸定，國力漸足。對於我國，逐漸侵凌，併琉球，侵朝鮮，甲午而後，奪台灣，窺沿海，自是，中國日衰，日本日強。庚子之役，日俄之戰，日人在華勢力，遂益伸張。「一九一八」後，奪我滿洲，侵我內蒙，今竟進逼華北，勢將滅我朝食。凡此，可知日本帝國之建立，全基於我國領土與民族利益之上。是故我國年來所努力之民族復興運動，實予日本以致命之打擊。此日本之所以多方阻撓，百端破壞也。以經濟而言：日本之能造成今日資本帝國主義，其資源全依我國之供給，其貨物全靠我國之銷售，若吾國一旦與之經濟絕交，實可制日本於死地。此外，其根據不平等條約，在我國各地，鉅額投資，逼立工廠，自由通商，……以及今日之武力走私等，實將我國國家經濟，破壞無餘，民族資本，摧毀

殆盡。

綜上以觀，日本自開發進化，以至於今日之彌強世界，二千年來，莫不締造於我，依賴於我。曾幾何時，他人富強蓋世，而我則積弱如故，朝不保夕，兩相比擬，良可慨嘆！

第二篇 史事（明治維新及日本對華之侵略）

（一）南進北進與大陸政策

日本自德川氏開幕府於江戶，削弱諸侯權勢以來，二百餘年，從無紛爭。中央權力，漸形穩固。迄於明治維新，更將一切權力，歸集己手，廢藩置縣，力行新政。及中日，日俄兩戰之後，蕞爾小國，遂一躍而躋於列強之林。自是，處處莫不以發展其資本主義爲國是。

日本謀發展其帝國之政策有兩種：一爲南進政策，一爲北進政策。南進政策，以奪取南洋羣島及澳洲爲目標；用期建立一海洋帝國。北進政策，以佔領朝鮮半島，滿蒙，中國全土以及西伯利亞一帶爲目標；用期建立一大陸帝國。當明治維新之初，正歐美勢力侵襲東亞之時，上下人士，咸惴惴不安，極圖奠定國基，修好中國，以圖自保。迨後，國內一切漸告進步，海陸軍力，亦漸強大，於是向外侵略的野心，便油然而生。其初本謀聯絡中國，共同將歐美勢力，逐出亞州，乘機侵奪南洋羣島，澳洲一帶島嶼，以遂其南進政策之迷夢，故明治三年（一八七〇）——同治九年對中國有友好條約之訂結。但是，後來眼見中國勢力太懦弱，事實上聯絡中國，并不足以抵抗歐美；反之，妥協歐美，反足以遂其侵佔地大物博的中國，而雄據亞洲大陸之野心。於是，對我便一變其聯絡

親善的態度，而爲侵略政策了。日人會澤伯曾云：「以今日之形勢論，南海之島，東海之地，既爲各國所併，大地之勢，日陵月削。日本介居其間，譬猶孤城獨峙，勢甚危殆。……今日之日本，欲求唇齒之邦於宇內，舍滿清殆無有也。」可見日本當時之欲與我攜手，以固東亞形勢，其意至殷且誠。無如清廷過於昏昧，內政不修，外患日迫，至貽日人之輕視。而動其侵略之機。其諸侯島津齊彬有云：「……不圖滿清一弱至於斯也！以彼地廣人衆，豈無忠臣義士？而鴉片戰爭之後，政治仍不修明，內有長髮之擾，外被英法之侵，割地請和，天子蒙塵。……吾國介在東鄰，誠不可不早爲之備。英法既得志於清，勢將轉向而東。先發者制人，後發者制於人，以今日之形勢論，宜先出師取清之一省，而置根據地於亞洲大陸之上，內增帝國之勢力，外昭勇武於宇內。……將清國沿海之福建，取而代之，於國防有莫大之益焉。况清人與日人異，苟以兵力治其民，無不貼然服從。……然取福建，非圖亡清，實冀其早自覺悟，力謀整頓。而與日本協力以禦英法也。……我之入手第一着當以防外夷之攻略爲上策，或助明末遺臣，先取台灣，福建兩地，以去帝國之外患。……」以此可知：日本對我初意未嘗不善：「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日本侵我之機，實由清廷昧於大計有以致之矣。

北進政策，因以我國及亞洲大陸爲目標，故又稱之爲大陸政策。其實，這種政策，

由來已久，不過直至明治天皇時。始具體表現於國策而已。十六世紀時，豐臣秀吉入寇朝鮮，曾致書朝鮮王李昭云：「吾欲假道貴國，超出越海以入明，使其四百餘州盡化我俗，以施王政於億萬年。此秀吉之宿志也……」十九世紀末葉，大本齋任有云「日本最大之隱患，厥爲俄國，蓋……俄國最使阻礙日本大陸政策之實行。……故卽應與俄國成立聯盟，均分中國土地，……。」歐戰時，北一輝草一日本改造法案大綱中云：「日本有對握有廣大領土或治理該項領土不善之國家作戰之權。例如從英國奪取澳洲；從俄國奪取西伯利亞等是……」是均爲日本侵略大陸之先聲。然大陸政策之內容，及其侵略之野心爲何，當以昭和二年（民國十六——一九二七）田中（義一）首相之奏章中，說得較爲透切而且具體，首述「明治大帝之遺策，第一征服台灣；第二征服朝鮮，既皆實現。惟第三期滅亡滿蒙，以及征服中國全土，使異族之南洋及亞細亞全帶，無不畏我服我，仰我鼻息等之大業，尙未實現。」繼言滿蒙之面積七四，〇〇〇方哩，較之日本，實大三倍而有餘。人口三千萬。森林，鑛產，以及農產富源，甲於天下，南滿鐵路，卽擔負開發滿蒙之任務，故應積極經營。但歐戰以後，……九國公約予日本在中國及滿蒙之特殊利益以莫大之限制。是以帝國將欲制中國，必先打倒阻礙帝國政治之美國勢力，這與日俄戰爭同一意義。」「然欲征服中國，必先征服滿蒙；如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國，倘中國完全被我征服，其他如中小亞細亞，及印度南洋等處，必畏我敬

我而至於降我。使世界知東亞爲日本之東亞，永不敢向我侵犯。此乃明治大帝之遺策，亦卽我帝國在生存上必要之事也。」爲今之計，只有積極侵略滿蒙，鞏固并擴大帝國在華之一切利益。以滿蒙爲根據地，而將經濟力侵入中國各地；以在華既得權利爲藉口，而搜取中國之一切富源。運用中國財富，根據中國領土，吾人即可進而征服印度，南洋羣島，中小亞細亞，而驅歐人於紅海以西，逐美人於夏威夷以東。然欲完成此大業，第一步固在佔領滿蒙也。可見日本對我用心險惡，「一九一八」之佔領滿蒙，正爲其征服中國及世界之初步，并非其野心之完成也。

但是，日本在積極實行其北進政策之時，同樣也并未一刻忘記其南進政策之幻夢。一九三一年造成「九一八」事變的戒首。關東軍司令本莊繁會擬一征服世界之計劃呈南陸相云「……嘗考立國之道，非佔領滿蒙不足以生存於今日之世界。蓋中國之復興，美俄之前進，均爲實現帝國國策之大敵。夫欲阻止美國勢力之前進，須先充實陸地防禦，使帝國資源，供給無缺。故在對美戰爭之前，帝國之陸軍力，必先超越華俄，即使不能將華俄兵力全數殲滅，亦必將其挫敗，使其短期內不能予我以攻擊。則吾人即可得一廣大之富源，利用此等資源，即可增強帝國之海軍力，而驅美國勢力於夏威夷以東，菲律賓不費吹灰之力卽能入我掌握，則帝國可獨霸太平洋上矣。美國在太平洋之勢力消滅，英國在華南及新加坡一帶之勢力，當不足侵害於我，且終必爲我海軍所驅逐。是則

中國沿海，盡入帝國統治之內，中國全境必爲帝國所佔有，而統一亞洲，征服歐洲，更非不可能之事矣。然第一步即在佔領滿蒙，使成獨立國，第二步則在利用中東路，以侵入西伯利亞，佔領烏斯克河上游，迫俄人將列納河以東，北至伯岑海峽之廣大平原，全讓吾國，而協助白俄於此組織遠東獨立國。此兩獨立國，當然在帝國管理與支配之下，於是鄂庫次免海及日本海皆全爲帝國領海之一部。此後帝國所須注意之海防，則僅存於東南一面矣。且既領有此兩大區域，其資源足以維持一超等強國，吾人即可造成一兩倍於華俄陸軍力之陸軍，與平等於英美兩國海軍力總和之海軍，而驅美至夏威夷以東，逐英至新加坡以西，獨握太平洋之霸權。至於荷屬東印度羣島，英屬澳洲及新西蘭等地，當可探囊而取矣。以此力量，吾人更可進而征服中國全部。亞洲全部，更以武力臣服歐非二洲，而與美國平分東西兩半球。現在華俄正值修養時期，國力尙弱，卽今圖之，直如摧枯拉朽，今而不圖，後悔無及。」此「一九一八」之夜，本莊繁之所以毅然決然以急切手段進攻瀋陽；佔領南滿鐵路及各要鎮者也。所以「一九一八」事變之產生，其主因實由於日本軍人謀實現其大陸之政策，佔領中國之野心。至萬寶山慘案，中村事件等等皆不過爲其藉口而已！

大陸政策，實爲日本立國之重要國策，亦爲其發展帝國主義之唯一政策。爲了實行此政策起見，在軍事方面，不惜中日，日俄兩戰之最大犧牲，以「一九一八」之強佔東北

，與今日之綏東攻擊等橫暴行爲。在政治方面，則一時日英問題，一時日美協定，與乎中日親善，亞洲門羅主義等等狡猾手段，花樣百出。至於外交方面，無論其爲依藤外交，陸奧外交，大隈外交，加藤外交，幣原外交，田中外交，內田外交，以及今日之廣田，有田外交等等，任何方面而其一貫精神，莫不在於實行大陸政策，其一貫目標，亦莫不在於侵吞中國，征服世界。因日本自始至終，一貫抱着侵吞中國的野心，所以數十年來。中國糾紛，層出不窮，今而愈久愈甚，愈演愈危迫。「螳螂捕蟬，焉知黃雀在後」，長此以往，固非中國之福，然亦非日本之利也。爲今之計，只有國人發奮自強，精誠團結，以促暴日之猛省，而放棄其滅亡中國危害世界之野心，否則，跟着降臨於我國家民族頭上者，厥爲慘痛之亡國命運耳。

(二)第一期侵華政策之完成

在大陸政策中，已可知道。日本滅亡我國之步驟有三：第一步，佔領我國海外屬地，即朝鮮，台灣，琉球……等島嶼，以制我海上之生命；第二步，以朝鮮爲根據地，侵佔滿洲及蒙古，以制我華北之生命；第三步，以滿蒙台灣爲根據地，華北華南雙管齊下，以侵吞中國全土。基此目標與野心，日人朝野上下，遂大做其「大日本帝國」之幻夢，中華民族，遂亦長於其幻夢之下，供作慘痛的犧牲與呻吟！

(1) 台灣侵擾及琉球之吞併

日人侵我，當自併吞琉球始。然琉球之失，則由台灣事件以啓其機。緣台灣孤懸海中，漢番雜處，分台東台西南台北台中數部。台灣山脈以東乃台東之地，復有十八社之稱，向爲生番所據，殘忍好鬥，俗尙野蠻，文化難於輸入。同治十年（西歷一八七一年）有琉球商船遭大風飄至台東，爲生番刦殺五六十人，十二年日人亦飄至該處，復遭凌害。日人遂乘機遣使與清廷交涉，要求撫恤，並懲生番，自謂琉球王亦派人赴日訴冤，藉口尋釁，清廷當即答以「殺人者皆屬生番，故且置之化外，未便究治……」等語。日人遂藉此出兵台東，謂生番既屬中國化外，日本當以王化純之。卽於十三年命陸軍中將西鄉從道爲台灣事務總督，率兵五千人赴台東，破其最強部落牡丹社。清廷聞訊亦調淮軍水師赴台。復有調福建軍二萬增援之議，日人遂恐，後經英使威德 (Mead) 之調停，其事乃寢，遂於同治十三年（一八七四年）九月由恭親王奕訢與日全權大使大久保利通，訂結中日北京專約，大意如下：

- 一、日本國此次所辦，原係保民義舉，中國不得指爲不是。
 - 二、中國撫恤被害家屬銀十萬兩，並准給日本人在台灣修道建屋等費銀四十萬兩。
 - 三、該處生番，中國自宜設法妥爲約束，並保護日本今後之商船。
- 自此以後。日人遂得染指台灣矣。惟此約之首，有一語至爲重要者，卽「茲以台灣

生番會將日本國屬民等妄爲加害，」之句，實與日人以將來併吞琉球之口實，清廷之昏迷愚庸，實無復加。

琉球久歸我國，介於中日二國之間，距日尤近；日人欲謀台灣，琉球乃必經之地，是故日人覬覦已久。民國前三〇三年，島津家久會入琉球，擄琉王尙寧而去。是爲日人侵奪琉球之先聲。同治十一年（明治五年）明治清政，琉王尙泰，日皇遂封尙泰爲藩王，此乃日本併吞琉球之第一步，但以中國之故，尙未敢遽加吞滅矣。殆於同治十三年北京專約成，日人遂依「台灣生番會將日本屬國民等妄爲加害」爲理由，而挾琉球於內務省，徵租於大藏省。光緒元年（明治八年）日更派兵屯駐琉球，禁止朝貢中國，并禁用中國年號，改用明治年號，光緒五年（明治十二年）廢藩王，改琉球爲沖繩縣，擄國王及世子以去。另設縣知事以統治之。琉球遂亡。琉球滅亡之後，曾迭遣使呼救中國，求清廷出面力援，然清廷卒以琉球島小人稀，無損大局關係，與日幾經抗議後，而韓亂踵作，中日糾紛交點，遂移於朝鮮。琉球問題，便以不了了之。

（2）朝鮮糾紛與中日戰爭

朝鮮半島，原爲三韓（馬韓，辰韓，弁韓）之地，三韓民族多係中國人民，西漢末，三韓衰，另興新羅，高句麗，百濟三國，中以新羅最小，迫處東南隅，故曾爲日本神功皇后所降，是爲日本民族侵入朝鮮之始，至唐、高句麗百濟爲我所滅，新羅亦服。其

後，王建爲王，統一半島，國號高麗，代爲朝貢，并受我冊封。明時國人擁李成桂爲王，改名朝鮮，仍受明太祖冊封，是爲朝鮮太祖。萬曆間。豐臣秀吉入寇，國土悉被佔領，秀吉卒，兵始退，是爲朝鮮半島淪入日人之第一次。清初日本德川氏大修鄰好，設日本領事館於釜山，於是日鮮交通遂繁。然朝鮮終屬於我，受冊封，奉正朔，按歲朝貢不絕，殆光緒二十一年（明治二十八年）中日戰後，朝鮮半島，遂第二度淪於日手。一九一〇年，便正式爲日本所併吞矣。

朝鮮因久隳於我，一切均受同化，腦中只有中國而不知其他，向日歐美爲夷狄，日本爲後進，不屑與交。同治五年，法軍艦進襲江華島，失利而還，同治九年，英艦五艘，進軍漢江，亦告敗退，自是亦驕。是時日本維新，一切摩仿西洋，故亦以夷狄目之。明治元年，日遣使修好，國書中有：「大日本皇帝」及「皇勅」字樣，韓廷大怒，拒絕修好，攝政王大院君更發佈「與日人交際者處死刑」之條例。於是日人大起反感，以韓庭過於冥玩傲謔，西鄉隆盛，上野景紀等力倡出兵征服之，一時征韓之論大起。然一般主張先改良內政，以立國家之基礎者，如岩倉具視，大久保利通，木戶先允等。新自歐美歸國，穎悟文明進步之端，以國力未足，輕起戰機，易至覆亡，故大加反對。結果，西鄉派失敗，征韓論遂止。其實，岩倉具視等，并非反對征韓，所反對者，以目前國力未足，不應輕動刀兵。應以政治手腕，取得朝鮮之實力後，再施武力，則輕而易舉。故

自西鄉退閣，岩倉出爲臨時大政大臣後，便極力設法在朝鮮國內培植一親日派，以樹日本在韓之勢力。光緒元年（明治八年）因日軍鑑測量朝鮮海口，至華江島，守軍以日艦無故侵入朝鮮領海故開砲擊之，日艦還擊，遂被砲台前奪永宗城。日政府遂乘機派使至朝鮮，強迫訂約通商。然朝鮮以一本國爲清國藩屬，不敢自專一辭之，日本不得要領。乃派大使森有禮來華，要求對韓訂約。殊森有禮至總理衙門交涉時奕訢竟以「朝鮮雖爲屬國，地固不隸屬於我，故中國未干預內政，其與外國交涉，係彼自主」一語辭之，森有禮得此語後，大喜過望，於是極力宣言朝鮮爲獨立國；今後日韓所有交涉，中國不得強爲干預。至此，中國始知前語之誤，至予日人以日韓直接交涉之口實。其後清廷爲息事寧人計，遂屬朝鮮接待日使，與之訂立通商條約。光緒二年二月，日韓直接訂結江華條約，其重要者如左：

(一) 韓國爲自主之邦，與日本有平等之權。

(五) 韓國開沿海二處爲商埠。（光緒六年開元山津，十六年開仁川）

(七) 韓國沿海任日本自由測量。

此約第一條使朝鮮獨立自主，而漸脫離中國之宗屬關係，其第五條，日人經濟力量遂得直接侵入朝鮮，第七條，日本船支便可自由航行朝鮮沿海。此實我國斷送朝鮮之第一步矣。自此以後，日本便伸張勢力於朝鮮，積極幫助親日份子，樹一新黨勢力與大院

君等舊黨對立。因江華島事件之故，朝鮮王李熙及閔族（閔妃之族）漸趨開國主義，而不滿意大院君之鎖國主義，日人遂利用閔族漸削大院君之權。光緒七年，金玉均，徐光範等十餘人，自日返國，大倡改良，排斥守舊，連結閔族，力圖新政，并聘日本中尉曠本爲新軍訓練，日韓關係日密。大院君深憤自陷失意，同志退朝，日觀閔族專權，國勢日趨親日，於是，力謀恢復，以挽狂瀾。光緒八年六月，因欠軍餉，京城兵變，舊黨乘機利用變兵，大誅閔族及新黨多人，更殺曠本等日人數名，日本公使館亦遭襲擊。日公使逃避返國，旋率海陸軍千餘人赴朝鮮，入京城，提出條件數條，限二日答覆。朝鮮王恐，卽請清廷派兵救援。李鴻章卽命丁汝昌等率水師四千赴韓京，一面更遣駐日公使黎庶昌居間調停，殊日外務大臣，井上馨以「朝鮮乃係獨立自主國，日韓自可直接交涉，無須依賴貴國調停」之語，立加拒絕，中國見日方態度強硬，恐肇禍端。乃命丁汝昌等擒亂首大院君歸國，加以懲治，并捕亂黨多人，亂遂戡定。所有政事，悉由中國協助韓王戡治理之。日韓空氣於是大爲和緩。後亦由清廷囑韓王與日訂結濟物浦條約如左

(一) 限期捕捉兇徒，嚴究亂首，從重懲辦。

(二) 日本官胥遭害者，由朝鮮給撫恤費五萬元，并優禮厚葬。

(三) 朝鮮賠償日本軍費五十萬元。

(四)以後日本駐兵京城，以護公使館，其兵營設置費，悉由朝鮮任之。

(五)派大員並修國書赴日本謝罪。

此約實啓中日戰爭之幕，自是之後，日本便長期駐兵韓京，與中國軍隊針鋒相對，且可藉保護公事宜及僑民，中韓均不能干涉。濟物浦條約締結以後，同年十月韓廷遂遣朴泳孝金晚植爲全權謝罪大臣，並派徐光範閔泳翌等隨行，徐前曾遊日本，已大受影響，此次赴日，日本當局，更事攏絡，并加唆使，謂朝鮮應自主圖強，不應久受中國之束縛。更導朴等往各處參觀日之新興事業，朴金數人，心爲之動。返國後，遂奏國王。詳述効日本維新之利，韓王愚闇，不識日本奸狡之心，且感中國干涉內政之苦，遂亦心動，旋聘日人數名爲顧問，另又組織獨立黨，(一稱開化黨或稱日本黨)以奪取守舊黨(一稱中國黨)勢力，日政府多方協助之。更退還濟物浦條約所訂之賠款四十萬，以充韓廷革新之費，盡量示惠於韓廷。於是韓人多爲所惑。時閔族(守舊黨)方依中國握得政權，故與中國親近，而力排日本。以是朴金等獨立黨人物，多含恨之，然所有重權，多在閔於手中，遂亦無可如何。

光緒十年(明治十七年)安南起事，中法開釁，日本遂乘機煽動獨立黨，密謀發難。中國黨以大權在握，欲處朴金等流罪，朴等知之，乃先舉發。遂於十一月暴動，刺殺閔泳翌，閔泳程，閔台鎬，尹太駿等中國黨首要十餘人，日公使竹添進一郎更率日兵守

王宮，另組新閣，政權全歸獨立黨。時閔妃逃赴中國兵營求救，袁世凱遂發兵進擊亂徒，日軍出戰，不敵而退。後朝鮮王亦親日本勢弱不足倚，且以閔妃在中國兵營之故，遂亦逃依袁世凱。於是日公使竹添進一郎，失所屏依，亦無所藉口，日本黨遂大敗。被誅多人，餘均逃避日本，中國黨勢力又全恢復，是役日人亦被害三四十人。

此次事變，日本自知理屈，且以中國未可輕侮關係，遂亦讓步；與韓訂結漢城條約如左：

(一) 韓國修國書致日本表明謝罪。

(二) 撫恤日死者十一萬元。

(三) 捕殺礮林大尉之兇徒，嚴正典刑。

(四) 賠日公使館建築費二萬元。

(五) 衛護兵營，建於公使館側。

此次變亂，日韓二國，雖以此約而告一段落，但中日問題，糾紛正遠。日廷爲謀中國承認其在朝鮮之平等地位計，乃於光緒十一年（明治十八年）遣伊藤博文來華，交涉中日共同撤回駐韓戍兵，以示均不以武力干預韓政。時清廷亦感日本搔擾朝鮮之苦，而謀一調和二國在朝勢力之方，遂趁此由李鴻章與伊藤博文訂結天津條約：

(一) 中日兩國駐韓軍隊，各限四月內一律撤回。

(二)中日皆不派員教練韓國軍隊。

(三)將來韓國有事，兩國或一國要出兵時，應先互文知照，事定後，仍撤回，不再留防。

此約既立，日本在朝鮮之地位與勢力，完全與中國平等，此實爲李鴻章之大錯。以至中日之戰，日本勾韓廷反客爲主，中國反立於被動地位，處處受制於人。

迄光緒二十年（明治二十七年）中日遂因東學黨之亂，而正式開戰。初中國日親日本對韓廷活動之極積，獨立黨勢力日漸膨脹，朝鮮朝野，多受日本獨立美名之麻醉。以故，中國對韓廷也更進一步，加以把握，力謀中韓宗屬關係之進步。袁世凱更對韓廷內政，諸多干涉，至日人甚感不滿，遂乘東學黨之亂，而決心驅逐中國勢力出朝鮮。緣東學黨亂起後，韓廷無力鎮壓，乞中國出援，日本亦根據濟物浦條約進兵韓京，亂定後，日遂藉口幫助韓廷改革內政，堅不退兵，幾經交涉，日方態度強硬，兩國戰端遂開。戰至二十一年三月，中國海陸軍悉爲日本殲滅，清廷屈服。尋由美國出而調解，兩國媾和，遂派李鴻章赴日訂結城下之盟，此有名馬關條約是也。其主要如左：

(一)中國確認韓國爲獨立自主國，所有該國向中國修貢獻典禮等，自後全行廢絕。

(二)中國左開之地域、及在該地域之城壘兵工廠及一切官有物，永遠割讓與日本國。

(甲)奉天省南部，即自鴨綠江口溯江至平安河口，從該河口割到鳳凰城漁城及營口而止，所有折線以南方向，及遼東灣東岸，黃海北岸屬於奉天省諸島嶼，概爲割讓地。

(乙)台灣全島，及其附屬諸島嶼。

(丙)澎湖列島，即英國克林尼址，東經北十九度起，及北緯二十三度起。至二十四度間之諸島嶼。

右割讓地方之中國人民，願遷居割讓地方以外者，准於二年內任便變賣產業。遷居界外，但二年期滿後，尙未遷徙者，即認爲日本臣民。

(三)中國賠償日本軍費庫平銀二萬萬兩，內一萬萬兩自本條約批准後，十二個月內，分一期交還，餘一萬萬兩，自條約批准後，七年內分六次交還，未納銀每年付五厘利息。

(四)兩國從前之條約，一概作廢，中國以與歐洲各國現行約章爲基礎，速與日本結通商行船及陸路通商章程，又遵行以下諸項：

中國現今已開通商口岸之外，爲日本國臣民新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爲通商口岸，日本得設領事官，且享有中國已開市場之同一特點與便宜。

自宜昌至重慶，自上海入吳淞江入運河至蘇州杭州間之航路，准日本汽船自由

通行。

日本臣民，在中國內地購買貨品，及生產物，又向中國內地輸入之運送品，皆有租棧房存貨之權，并免除稅鈔，及一切派徵諸費。

日本臣民在中國各通商口岸，將自由從事各種工業製造，又各種機器，僅納進口稅，便得自由裝運進口。

日本臣民在中國內地製造之貨物，其一切稅課，及租借棧房之利益，均照日本臣民輸入貨物之例辦理，并享受一切之優例豁免。

(五)爲担保本條約實行，日本暫以軍隊占領威海衛，俟第一第二兩次賠款交清。所餘賠款之利，以關稅作抵，又通商行航條約批准交換之後，日人始得撤退威海衛軍隊。

自此以後，不但中國勢力全部退出朝鮮，日本即以朝鮮爲根據地，而侵我滿蒙及華北。且台灣澎湖列島割讓給日，日更可以台灣澎湖爲根據而擾我沿海略我華南也。此於軍事上實扼中國沿海各省之命運。不特此矣，日更依據此條，於我國內地各鎮，自由設立工廠，購取原料，推銷商品，而扼我民族經濟之生命。中國工商業無由振興，國民經濟無由發展，殆由是耳。

當中日媾和之初，中國究以何處爲割讓地，從無關懷者，馬關條約成，俄人見奉天

南部悉割讓日，至爲驚駭，於是聯合德法，大加反對。緣俄國經營遠東，欲以旅順大連爲海軍根據地，以伸張勢力於太平洋上，已非一日，今見己所宿謀之地，落於日手，實若「肉落虎口」永絕東向之望，故決心出而干涉；卽因此，而爆發戰爭，亦所不惜。二月三十日俄德法三國公使，往訪日外務省，勸以返還遼東半島之意。俄國更一面調兵遣將，加以威脅。日以剛與中國戰慄之力，未敢再搆疊端，只有忍痛承認。願中國出三千萬之代價返還遼東，然因此日人恨俄入首矣，殆至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庚子之亂，俄國遂乘機進兵東北，海軍更佔旅順大連，修築南滿鐵路，積力培植實力。且更力謀侵入朝鮮，暗助韓人反日，自是日俄遂入於短兵相接之境矣！

(三) 第二步大陸計劃之進行

日人爲保持朝鮮之安全及己力伸入東北計。遂決心與俄一戰，然欲制俄，則非先斷南洋之後防不可，是故光緒二十二年（明治三十四年）對英國有同盟之訂結，英日同盟對於遠東政治之影響及中國前途之關係，至深且鉅。日本因恃英國爲後盾，在中國遂可肆行無忌，若無英日同盟，日不敢斷然與俄挑戰。則東北亦可保持均勢，不爲日本所獨佔。更不至有『九一八』之生產。無英日同盟，美國對遠東必取積極政策，以維持其均等原則。總之。若無英日同盟，則日本無由侵入滿蒙，及中國各部，而其大陸政策，亦

不至如其迅速順暢進行矣！

(1) 日俄戰爭與中國

光緒三十年（明治三十六年）日本遂以俄國到期不撤退駐紮滿洲之軍爲由，而對俄實行宣戰。戰爭結果，俄敗而日勝，旋由美國調和，遂以樸資茅斯地方訂結和約，是謂樸資茅斯條約。自日俄戰爭以後，日人遂將俄國勢力，逐回西伯利亞，而盡據我滿洲之利益。光緒三十二年日派小村全權來北京與清廷訂結中日滿洲善後協定如左：

(一) 中國政府，承認日俄媾和條約，第五條與第六條，俄國讓與日本之各項。

(二) 日本政府，承認遵行中俄兩國締結之租借地，及建造鐵道諸條約，將來發生何等案件時，隨時與中國政府妥商釐定。

(三) 本條約以調印之日起施行，限二個月在北京交換批准。

又同時結附約十一款，其重要者如下：

(一) 中國政府，於日俄二國撤退軍隊後，開左記之地方爲通商埠：

(甲) 盛京省之鳳凰城，遼陽新民屯，鐵嶺，通江子法庫門。

(乙) 吉林省之長春，寬城子，吉林，哈爾濱，寧古塔，○春，三姓。

(丙) 黑龍江省之齊齊哈爾，海拉爾，愛○，滿洲里。

(二) 如俄國允將滿洲鐵路護衛兵撤退，或中俄兩國另商別項辦法，日本之南滿守路

兵，亦一律照辦，又如滿洲地方平靜，中國能周密保護外人生命財產時，日本亦可如俄國將護路兵撤退。

(六)中國政府，允將安東，奉天間軍用鐵道，仍由日本政府接續經營，改爲專運各國工商貨物鐵道，自此路改良竣工之日起，以十五年爲限，卽至光緒四十九年止。屆期雙方選請他國評價人一名，妥定該鐵道各物件價格，售與中國，至該鐵道改良辦法，由日本承辦人與中國特派員妥實商議，所有辦理該路事務，中國政府，援照東清鐵路條約，派員察查經理。

(七)中日兩政府爲增進交通運輸起見，淮南滿鐵路與中國各鐵路接續連絡。

(八)中國政府，允南滿鐵路所須各項材料，豁免一切稅捐釐金。

(九)營口安東奉天府各商埠，由中日兩國派員劃定日本租界。

(十)中國政府允設一中日和同森木公司，以採發鴨綠江右岸之森林，其地區年限，與公司如何設立，及一切共營章程，另定詳目規定，總期兩國股東，均分權利。

(十一)滿韓交界陸路通商彼此以最惠國之例待遇。

此約之訂結，名義上爲日本代替俄國在滿洲之利益，然實際上，此約之結果，日本在滿洲之一切權利，反超出俄國原有之外。經濟上，獲得東三省新開商埠十餘處，又取

得最惠國（無稅貿易）之通商待遇；迄後，更依此約而要求開礦築路及森林開發等權。政治上。則強力趕築安奉路，以使滿韓鐵路啣接，而囊括滿洲。更利於其大規模之移民。此清廷之昏昧，實遺「九一八」之大患。

日本自驅逐俄國勢力退出東三省後，其力量便已伸張於滿蒙。朝鮮全境，盡入其懷抱之內，自可任其宰割。宣統二年（明治四十二年——一九一〇）利用韓國奸臣李克用等脅迫韓王遜位，而將國土和併於日，朝鮮遂亡。

日本對於朝鮮，向用「以敵制敵」，「裏應外和」之計，其初，利用獨立之美名，以促韓國脫離中國，而依附日本，繼又利用獨立黨，以爭取在韓勢力，後又利用東學黨擾亂韓政。中日戰爭時，朝鮮政權既悉入於親日份子之手，日俄戰後，一切實力，遂轉落於日人手中矣。其今日奪取滿蒙之方法，亦復如是，惜喪心病狂之滿蒙人，不知前車之鑒，甘心墮其術中，朝鮮第二，恐將難免於旦夕矣。

中日戰爭前，日本以全力，集中於經營朝鮮；日俄戰爭後，不但朝鮮半島，已全部為其獲得，且其勢力，復更及於東北三省。自是，其目標又漸注意於中國本部之侵略矣，日本為謀英法美俄諸國在中國之勢力與日本調和計，遂於一九〇五（光緒三十一年，明治三十七）與英國復訂二次同盟，一九〇七——八年，先後與美俄法各國訂結協約。其諸約之性質，皆以尊重條約國彼此間之領土權利，與保全中國領土之完整以及列強對

於中國之機會均等，等爲原則。明言之，是卽爲：日本不侵各國在遠東之領土，列國也不要危及日本之土地（意指朝鮮台灣等）對於中國，則日本儼然以東亞盟主自居，陽爲保全中國領土之完整，而實則力謀杜絕他國，以便獨吞中國之毒計。日本既綜合列強對華之力量於一致，而中國前途，自是遂益加危迫萬分矣。

日俄戰爭，日雖消耗戰費十七萬萬元以上，然其結果，却獲得朝鮮半島之吞併，及滿洲三省之特殊利益，而完成其大陸政策之初步工作。且日本之國威，因此張揚於世界，羣爾小國，遂一躍而入頭等強國之伍，居亞洲之特殊地位；至茲遠東之事，不經日本之認可，遂不克行，其收穫豈僅千百倍而已哉？

(2) 歐戰期中之中日問題

宣統二年，（一九一〇）日本併韓之後，遂以全力經營滿蒙，更圖中國本部。然以列強監視之下，滿洲固已爲日本之特殊勢力範圍，而其他，實未敢劇然急進矣。民國三年（一九一四）歐戰爆發，列強無暇他顧，日本認爲有機可乘，遂藉對德宣戰爲名，派兵攻取青島。（因光緒二十三年曹州殺德教士，德遂進兵青島，強據膠州，迄不退還，故山東爲德之勢力範圍，）進逼濟南，佔領膠濟鐵路及附近各礦產，其志更在奪取山東全省。但以此次行動，未得中國政府之同意，名義上更無根據，將來恐難生效之故，遂於民國四年（一九一五）一月十八日，乘我國要求撤兵山東之際，竟向我提出二十一條

要求，不僅要求德國在山東之一切權利讓與日本，且涉及滿、蒙、福建，而干預中國內政與主權，真乃辱我太甚。其內容分五號，共二十一款。茲抄如下：

第一號

日本政府及中國政府，互願維持東亞及全局之和平，並期將現在兩國友好善隣之關係，益加鞏固。議定條款如左：

第一款 中國政府，允諾日後日本政府與德國政府協定關於德國在山東省依據條約

或其他關係，想有一切權利，利益，讓與等項之處分，概行承認。

第二款 中國政府允諾凡山東省內並其沿海一帶土地及各島嶼，無論何項名目，概不讓與或租借與他國。

第三款 中國政府允許日本建造由煙台或龍口接連膠州路線之鐵路，

第四款 中國政府允許為外國人居住貿易起見，速自開山東省內各主要城市為商埠，其應開地方另行協定。

第二號

日本政府及中國政府因中國向認日本在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享有優越地位，茲議定條款如左：

第一款 兩定約國互相約定，將旅順大連租借期限，均展至九十九年為期。

第二款 日本國臣民在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爲蓋造商工業應用之房廠，或爲耕作，可得其須要土地之租借權，或所有權。

第三款 日本國臣民，得在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任便居住來往，并經營商工業等項生意。

第四款 中國政府，允將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各礦開採權，許與日本國臣民；至於擬開各礦，另行商訂之。

第五款 中國政府應允許左開各項，先經日本政府同意，然後辦理：
甲，在南滿及東部內蒙古，准他國人建築鐵路向他國借款時。

乙，將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各項課稅作抵，向他國借款時。
第六款 中國政府在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聘用政治，財政，軍事各顧問，教練，必先向日本政府商議。

第七款 中國政府允將吉長鐵路管理經營事宜，委任日本國政府，其年限自本約劃押之日起，以九十九年爲期。

第三號

日本政府，及中國政府，以現在日本資本家與漢冶萍公司有密切關係，願增進兩國其通利益，茲議定條款如左：

第一款 兩締約國互相約定，俟將來相當機會，將漢冶萍公司作爲兩國合辦事業，并允如未經日本政府同意，所有該公所一切權利產業，中國政府，不得自行處分，亦不得使該公司任意處分。

第二款 中國政府，允將所有屬於漢冶萍公司各鑛之附近鑛山，如未經該公司同意，一概不准該公司以外之人開採，并允此外，凡欲措辦無論直接間接，恐於該公司有影響，必須先經過該公司同意。

第四號

日本政府及中國政府，爲確實保全中國領土之目的，茲訂立專條如左：
第一款 中國政府，准所有中國沿海港灣及島嶼，概不讓與或租借與他國。

第五號

第一款 中國中央政府，須聘用有力之日本人，充爲政治，財政，軍事等項顧問。
第二款 所有在中國內地所設日本病院，寺院學校等，概允其土地所有權。

第三款 向來中日兩國，屢起警察案件，以致釀成糾葛不少，因此，須將必要地方之警察，作爲中日合辦，或在此等地方之警察官署，聘用多數日本人，以資籌劃，改良中國警察機關。

第四款 由日本採辦一定數量之軍械，或在中國設立中日合辦之軍械廠，聘用日本

技師，并採買日本材料。

第五款 允將接連武昌與九江南京之鐵路，及南昌杭州間，南昌潮州間各鐵路之建造權，許與日本國。

第六款 福建省內，籌辦鐵路鑛山，及整頓海口（船廠在內）如需外國資本時，先向日本國協議。

第七款 允日本人在中國有宣教之權。

右之要求。侵害我主權，至於極甚，日人竟以對朝鮮之手段對我，實屬痛心。依此條約，不但我國北部之滿洲，內蒙，東部之山東，南部之福建等地全為日本所有，即我國之軍事，政治，財政，警察等，皆受日本之干涉，中國主權，喪失殆盡矣。當日本將此要求提出時，時我國總統袁世凱因為作帝心切，很想勾結日本，期日本助其成功，又加以日本一面以武力威脅，調兵遣將，勢非中國承認不可，故後來除第五號之一，二，四，五，七，諸款暫時保留外，餘均承諾之。五月廿五日，遂正式訂結中日條約如左：

條約一（關於山東省者）

第一條 中國政府允諾日後日本政府，向德國政府協定所有德國關於山東省，依據條約或其他關係，對中國享有一切利益，讓與等項之處分，概行承認。

第二條 中國政府允諾自行建築由烟台或龍口至膠濟路線之鐵路，如德國拋棄烟台

鐵路借款權之時，可向日本資本家商議借款。

第三條 日本國臣民，得在南滿洲任便居住往來，并經營工商業一切生意。

第四條 如有日本臣民，及中國人民願在東部內蒙古合辦農業，及附屬工業時，中國政府可允准之。

第五條 前三條所載之日本國臣民，除照例將所領之護照，向地方官註冊外，應服從中國警察法令及課稅。

民刑訴訟，日本國臣民爲被告時，歸日本領事官吏審判；中國人民爲被告時，歸中國官吏審判，彼此得派員旁聽。但關於土地，日本國臣民，與中國人民之民事訴訟，照中國法律，及地方習慣，由兩國派員共同審判。將來該地方司法制度完全改良時，所有關於日本國臣民之民刑一切訴訟，即完全由中國法庭審判。

第六條 中國政府允諾爲外國人居住貿易起見，從速自開東部內蒙古合宜地方爲商埠。

第七條 中國政府，允諾以向來中國與外國資本家所訂之鐵路借款合同規定事項爲標準，從速根本上改訂吉長鐵路借款合同。

將來中國政府，關於鐵路借款事項，將較現在各鐵路借款合同爲有利之條

件給與外國資本家時，依日本國之希望，再行改訂前項合同。

第八條 關於東三省中日現行各條約，除本約另有規定外，仍一概照舊實行。

當中國人民，知悉袁世凱與日本訂結二十一條時，曾大加反對，極力聲明此約之無效，各地人民，遊行示威，誓死反對此政府當局單方面與日帝國主義勾結所訂之條約。時美國亦曾分致通牒於中日兩國政府，聲明：「中日兩國政府，無論有何用意或企圖，如妨害美國國家及人民在中國條約上之利益，或損害中國領土上或政治上之完整，以及關於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國際原則者，美國政府一律不能承認。」并加以反對。然日本却一切置之不理，一意孤行，仍舊依此作為侵略中國之根據，徵服中國之利刃。其他不平等條約之訂結，皆因戰敗或由其他弊端而致，惟此二十一條，我國既未起釁於日，侵害於日，復未戰敗於日；然其竟冒天下之大不韙，以強力脅迫我訂結，日人之奸險橫暴，於此可見。

日本乘機向我提出之二十一條要求，既經強迫我國政府承認，但其對於山東部份，因奪取德國之故，與國際有關，故尚需獲得列強之認可，始有保障。於是，遂乘民國六年（一九一七）英法美法諸國邀請我國加入戰團之際，向英法意俄四國駐日大使秘密交涉，以各國承認日本繼承德國在山東之一切權利。為日本承認中國加入協約國之交換條件。時英法意俄均惟恐日本反對中國加入戰團，而致引起亞洲之糾紛，以擾亂其後方，復

恐日本爲德國所勾結，而侵奪英法俄諸國在遠東之殖民地，且山東既非四國領土，又非四國勢力範圍，無損於己，於是滿口承認，與訂密約，此卽所謂五國密約是也。自是日本在山東之權利，遂已獲得歐洲四強國之認可。惟當時正積極經營遠東，力主中國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美國，日本深恐其再出而阻撓或反對，則妨礙甚大，乃遣石井子爵專程赴美，以日本不侵擾美國太平洋上之領土及在中國之利益爲交換條件，與美國國務卿藍辛，訂結藍辛石井協定，遂亦獲得美國之默認矣。其協定要點約爲：「……美日兩國政府承認領土相接近國家之間，自有其特殊關係，因此，美國承認日本在中國有特殊利益，尤以與日本領土接壤之地方爲然，……」自是日本進行山東之目的遂達。

及一九一八年歐戰告終。我國曾以參戰國之資格，將二十一條以及山東部份問題，提於巴黎和會，請各國主持正義，予以取消。然列強固早已秘密承認日本之故，遂以「非和會權限所能裁決」爲由，竟不付議。關於山東問題，全依日本之意旨解決，我國希望國際救援之幻夢，自是亦遭粉碎矣。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美政府因日本勢力之膨漲，一日千里，爲其發展太平洋勢力之障礙，欲謀限制日本力量在中國及太平洋之發展，與求諸問題之解決計，遂於十一月十二日召集各國代表開會議於華盛頓簽訂九國公約。乘此時機，我國遂又將二十一條提出請求公斷。日代表竟以「此係中日兩國間事，應由中日兩國直接解決，無用在大會討

論」爲詞，力加反對。當時美國因日本已允接受其五·五·三，之海軍比率，對於限制日本海軍力量之目的已達，遂亦輟化。只要日本不違背「門戶開放」，「利益均沾」以及「尊重中國之主權與獨立，暨領土與行政之完整」的原則，亦無不可，至於英國等，則因早已同意日本之故，當無異議。同時又加日本亦自見機，知一味強硬，終不能獲得中國之反對，更恐因所得獨多，至引起列強猜忌之故，遂亦自動放棄二十一條第五號之保留及南滿洲聘用日本政治、軍事、財政、警察各項顧問或教練之優先權。至於山東部份，則亦循英美諸國之調停而解決：日本將青島全部交還中國，膠濟鐵路及其支線與附屬產業，由中國備價贖回，但中國須開青島爲商埠，以作各國共同居住地。是故，我國呼籲於華盛頓會議之結果，二十一條之鎖枷，仍無完全解除之希望。楚歌四面求人何如求己。

自從歐戰以後，各國之均勢已成。華盛頓會議之後，遠東問題暫告解決。天朗氣清，列強共視。國際如此，日本對我當不敢再用其暴露積極鯨吞行爲，遂一變而爲暗藏的和緩的蠶食方式：一面根據中日滿洲善後條約，加緊經營滿蒙，一面進行其各種大借款，欲以經濟力量制我國家民族於死地；另一方面，則又應用政治手腕暗助我團軍閥，促成分裂，以便坐收其漁人之利。以故日本對我，并非因華府會議之限制而便放棄其侵吞中國之大陸政策，不過因列強監視之下，改爲潛伏的和平推進而已。

(3) 中國革命與日本

日本滅亡朝鮮，利用革命份子，倡言維新，藉名獨立，以至釀成紛亂，對於侵略朝鮮之工夫上，曾收大效。因此清朝末年，日又某以同樣方式和目的，而來贊助中國之革命，期漢人將清廷推翻之後，成一混亂分裂之局面，彼又奸獲利於中，蓋以地大物博，人口衆多之中國，若在一中央政府統治與指揮之下，難免不有覺悟與奮發之一日，中國之統一，覺悟，與奮發，實乃日本帝國之大礙；且地理上，中國弱強，實無日本生存之餘地矣。所以，當清末之際，日本曾予中國革命以暗助，（如台灣總督兒玉許接濟革命黨之槍械，及匿居中國革命份子等）及滿清政府推翻，成立南北對峙之局，遂利用袁世凱，以進行其在中國沿海之權利。袁世凱倒台之後，中國又入於軍閥紛擾時間，則又利用軍閥之個人發展慾，而實行其經濟侵略政策，大量借款與中國，以換取華北之特殊利益，例如一億八千萬元之拆源借款等，將滿蒙及華北之權利，掠取殆盡。此外又盡量促成軍閥之內戰與紛擾，以期造成中國之極度貧弱，自趨滅亡，永遠在日人宰割與利用之下，而墮其鴛食鯨吞之敗中，此歐戰以來，日本對我侵略之所以表面和緩，亦即中國歷年內戰不已，貧弱至於極斯，統一復興困難……之所由矣。

因爲，中國之民族如果復興，軍政如果統一，則國家自可走上富強之道，不但日本在華之一切特殊利益遭受打擊，即日本以往在中國所奪取之土地，亦必難於保留，是則

根本危及日本帝國之生存，因此，日本初先贊助中國革命，繼又設法助長中國內亂，嗣後又復千方百計阻止中國革命之發展，破壞中國政府之統一。

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我國革命勢力進展至長江以北，聲勢浩蕩，人心鼎沸，北洋勢力，完全崩潰，大有一鼓而收統一之效，使各國亦至驚異。時日本深懼革命勢力完成，內亂告終，爲謀阻止革命軍之北上計，遂決心擾亂長江，以破壞我北伐之完成。四月三日，竟藉漢口一工人與一日本兵衝突爲由，陸戰隊強行登陸，如臨大敵。一方面又檄在華日艦多艘，開赴漢口，一方面更作「中國將不利於外國人」之廣大宣傳，使列強亦增兵漢口，以期張大其事，而與我革命政府爲難。一時外艦雲集，有如大戰之將臨，以至使我武漢革命遭受停滯。然而日本此種用心，却并無損於我革命軍之北伐，因我國早知日本之存心不善，預有準備，且革命力量早已超過武漢，由津浦路北展至山東矣。日本見己之目的未遂，於是乃捨棄「四三慘案」問題而另改移目標於濟南，（因此時革命軍已進抵濟南之故）。五月一日，國民革命軍克復濟南，日即多方設法挑釁，但我總盡量避免，卒未得逞，本月三日，乃竟無端向我攻擊，并用飛機大砲轟擊全城。至七日，復又向我當局發出最後通牒，限令革命軍離開濟南，及膠濟鐵路沿線兩側二十華里以外，我當予拒絕。於是日軍又連日向我攻擊與轟炸，人民死傷枕藉，房屋燬滅無算，士兵犧牲不少，山東之首府一變而爲焦土，十一日我軍遂被迫退出濟南城，另行繞道北進，北

伐之功，卒以告成。我國雖無端遭受日本凌辱與攻擊，但其破壞以阻止我國統一之野心，終未實現，是亦我國當局應付適當，目光遠大之所至也。

其後，日本眼見保存北洋勢力之不可能，又欲幫助另一勢力，以與我對抗，俟見某氏爲人剛勇果決，對於日人諸多不滿，甚有礙於日人將來在滿洲一切利益之進行，遂乘機設法將其暗殺於皇始屯。而於足見日人用心之狠毒也。

綜上以觀，可見日人對於我國之破壞工作，無微不至，對於我國之侵略工作，亦無所不施。惜已往之北洋勢力，甘心受其利用，供其馳驅，拚命內戰，以至迫成今日之民窮財盡，萬劫難復。而日反坐收其漁人之利，積極發展其資本帝國主義於我國土之上。此固藉外力以求自固者之罪，然實亦日人之險毒也。

中國自從北伐成功以來，日人眼見統一告成，復興之機，在於朝暮，既無過去之可供利用者，復無內戰可挑撥，力竭計乏，圖窮七見，故乃藉口柳河事件，發動「九一八」強佔滿洲，進逼內蒙，多方設法，以遂其阻撓破壞之野心。今者，改而利用漢奸，收買土匪，大施其以敵制敵之手腕，此滿洲國之所以造成，偽組織之所以產生也。朝鮮之亡，可爲我鑑，國人其再甘心受其利用，自相摧殘，以促復亡耶？

(4) 日本對於滿蒙之侵略

日本圖謀滿蒙，用心已久。在大陸政策中，已可知道，滿蒙實爲其侵略中國征服亞

洲之主要根據地。日俄戰後，日本力量遂正式侵入東北三省。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乘其戰勝俄國之餘威，迫我訂結中日滿洲善後條約，其所享權利，大超於俄國原有權利之外。一方面設立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於滿洲，以二萬萬元以上之資金，作為操縱南滿洲鐵道業務之用。（此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不過假一會社之名，實乃日政府所主持之拓殖機關也。）一方面又設立關東洲都督府，以統制南滿全洲。是二者，實為日本侵略滿蒙之主要力量。日本即有中日滿洲條約之藉口，復有上述二機關之根據，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日人遂大舉侵略滿洲矣。首先組織中日合同材木公司，採伐鴨綠江之木材，繼又開發撫順煙台等煤礦。趕築吉長新奉諸鐵路，并將遼河以東悉劃入其勢力範圍之內，宣統元年六月，更以安奉鐵路問題向我發出最後通牒，而迫訂滿洲新約。嗣後更奪我渤海漁業權，強佔滿鐵附屬電線，及旅順芝罘間之海底電線。是為日本經營滿蒙之第一步，亦即日人侵略南滿時期也。

當時，美國因見日本之積極侵略滿洲，有違「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原則，大背樸資茅斯條約之精神，遂向中央法德俄日六國，提出「滿洲鐵道中立」之議，主張由各國共同出資借與中國，收買滿洲諸鐵道，由各國共同管理，只限於商業運輸，禁作政治軍事上之使用，使南滿洲為一事實上之中立地帶以杜日俄侵略與衝突之禍，而保亞洲之和平。此議固佳，但甫經提出，即遭日俄二國反對。蓋日本之欲囊括滿洲，乃一司馬昭之

心，路人皆知」。而俄國此時對於滿洲則亦戀戀不忘，野心未死也。至於英法，則因與日俄爲同盟國之故，當亦以日俄之意旨爲背向。所餘中，德二國，自然勢孤力微，無濟於事，美之提議，遂告失敗。自此以後，日俄深恐將來復有第三國出而干涉滿洲。翌年六月，遂相結訂立日俄第二次協定約。并於此協約之外，另訂密約。以俄國承認日本合併朝鮮，日本承認俄國進行新疆蒙古，作爲交換條件，自是，日俄在滿洲之勢力，遂趨於調合。滿蒙省諸，亦漸落於他人之手矣。

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南京日商三人，誤爲國軍所害，日遂乘機向我提出滿蒙五鐵路築權之要求，并暗示以此作爲日本承認民國之條件，我政府迫而允之，是則，日本不但力謀滿洲三省，且更進圖內蒙也。其要求建築權之五鐵路爲：

- (1) 開原至海龍。
- (2) 四平街洮南。
- (3) 洮南至熱河。
- (4) 長春至洮南。
- (5) 海龍至吉林。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日本無故向我提出二十一條要求，強迫承認，不得已與之訂結中日條約。其中除山東條款而外，餘均爲關於滿蒙者。自此條約之後。滿蒙遂將不

復爲我所有也。中日條約之全文，已見前述，茲再錄其關於取得滿蒙權利之照會於後，以見一般：

關於旅順大連南滿安奉租期展長之照會：

本日劃押，關於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約內第一條所規定，旅順大連，租借期限，展至民國八十六年，即西歷二〇〇二年，爲滿期；其原合同第十二條所載，自開車之日起，三十六年後，中國政府可給價收回一節。毋庸置議。安奉鐵路期限，展至民國九十六年即西歷二〇〇七年爲滿期。

關於東部內蒙古開商埠之照會：

本日劃押，關於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條約第六條所規定，中國應行開商埠之地點及章程，由中國政府自行擬定，與日本國公使協商後決定之。

關於南滿洲開鑛之照會：

日本國臣民，於南滿洲左列各鑛，除業已探勘，或開採之各鑛區外，速行調查選定，中國政府，即准其探勘開或採，但在鑛業條例確定以前，應依照現行辦法辦理。

屬於奉天省之鑛區：

本溪縣中心冶之煤鑛。

本溪縣田什付溝之煤鑛。

海龍縣杉松崗之煤鑛。

通化縣鐵廠之煤鑛。

錦州暖油塘之煤鑛。

自遼陽至本溪鞍山站一帶之鐵鑛。

屬於吉林省之鑛區：

和龍縣杉松崗之煤鑛及鐵鑛。

吉林縣缸窰之鐵鑛。

樺甸縣夾皮溝之金鑛。

關於滿蒙借款優先權之照會：

嗣後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需造鐵路，由中國自行籌款建造，如須外資，可先向日本資本家商借。又中國政府，嗣後以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之各種稅課（除中國中央政府，業經爲借款作抵之鹽稅機關等類以外之稅課）作抵，與外國借款時，可先向日本資本家商借。

關於南滿洲聘用顧問之照會：

嗣後南滿洲聘用政治，財政，軍事，警察之外國顧問教官時，可儘先聘用日本人。

所以，二十一條，不但將我東北三省之財富斷送與日，即滿洲之主權亦已喪失殆盡

抗日必讀

四五

。然日人向未以此爲滿足矣。民國五年，復藉鄭家村事件（由一中國兵士與日商衝突而起），強行出兵將鄭家村佔據，又向我外部提出要求八項。重要者如下：

（四）承認日本政府爲保護南滿及東蒙之日本臣民，於必要地點，派駐日本警察官，中國并於南滿洲增與日本人爲警察顧問。

（五）駐紮滿洲及東部內蒙古之中國軍隊，聘用日本將校若干人爲名譽顧問。

（六）中國士官學校聘用日本將校若干人爲教練。

結果，我國雖未予以承認，然實際上，日本已自由設立警察署若干於滿洲各處。日本此種橫蠻行爲，實屬褻視我國家，侵犯我主權太甚，自是，日本對於滿蒙遂啓其武力侵略之端也。迄後，日本深恐一味強力橫行，至遭華人之反感，不若兼用經濟力量以操縱東北之生命，則一切當可順而易行。於是民國六七年遂大批借款與我，以交換其以往條約上未及之一切權利。民國六年，（一九一七）與我國結六百五十萬元之吉長鐵路借款，遂獲得吉長路管理經營專權。民國七年六月，與我訂結一千萬元之吉會鐵路借款，遂又獲得朝鮮吉林間之連接。同年六月，又復與我訂結三千萬元之中日合辦（吉）林黑（龍江）各省金鑛森林借款，遂更獲得我國吉林，黑龍江二省之天然富源。九月，又與我訂結二千萬元之滿蒙四鐵路借款，於是，又伸張勢力於內蒙東部矣。

日本於此兩年之內，僅化六千六百五十萬元之暫借代價，而便完全獲得我國東北三

之，鐵道建築權，鑛產開掘權，森林採伐權，不費吹灰之力，遂將我三省盡刮而去，此日本經營之滿蒙之第二步，亦即日人侵略滿洲全境以及內蒙東部之時期也。

第三篇 「九一八」事變與中日問題

(一)「九一八」事變的必然性

根據前講所述，可知日本之存心吞侵我國，滅亡滿蒙，乃有其一貫之目的和政策。目的爲何？即狂妄的欲「征服世界」；政策爲何？即田中義一「欲征服中國，必先征服滿蒙；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國」之大陸發展政策，爲了完成此種政策和目的，於是我國與彼接壤之地，便時遭其侵佔與經營。朝鮮，台灣，既已彼其鯨吞，依次而來者。當屬滿蒙及華北，此日人終必奪取滿蒙，進擾華北也。所以「九一八」事變之產生，決非偶然，實有其必然而複雜之因果在。

1. 經營滿洲之成熟，日自吞併朝鮮以後，其侵略之交點，則遂由朝鮮半島而移於滿洲和蒙古。滿蒙二地，日人本具同一侵略之心，但以地理關係，滿洲首當其衝，故遂先遭日本之侵凌，民國十年（一九二一）以前，南滿一切，已爲日本掠奪殆盡，迄後，又與滿洲軍事當局，秘密訂結大量借款，以進行其北滿築路計劃，一由洮南至齊齊哈爾，一由吉林之敦化，一由通遼至開魯，共訂借款六千五百餘萬元。從此，北滿亦全爲其開發，所有利益，亦盡入於日人之手。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時，據調查報告：日本在滿洲設立之銀行，共有二十八家，資本二萬萬五千八百餘萬元。又資本在八十萬元以上，四

百四十萬元以下之商號，計約五百家。又二千元以上，十二萬元以下之組合事業，計約二百五十處。其餘小經營，以及如八十萬元以下，十三萬元以上之資本者，尙未知數。於此，可見日人在滿洲經濟力量之浩大，不特操縱滿蒙。且可影響華北。又據同一調查：日本在滿洲所設立的中小學校，已有三百餘所，學生約四萬人，專科以上學校，亦有四所，學生約一千四百人。又，東北每年留學日本者，亦復無少，且特予優待。凡此足可證明，日本對於滿洲之侵略，無微不至，無孔不入。除用政治經濟力量之外，復兼以文化侵略，使人民漸去其仇日抗日之心，而更趨於親日降日之境。是故，民國以來，日人對於滿洲之關係日密，我國對於滿洲之關係反而日疏，日人對於滿洲之權利日大，我國對於滿洲之主權及利益反而日漸消失。殆至「九一八」以前，東北三省，已全爲日人之勢力範圍，中國不過徒負領有之空名而已。此滿洲之所以終爲日人所奪，亦即「九一八」事變之所由來矣。

2. 國際會議之降臨 滿洲一切，既已盡入日手，日人經營滿蒙之計劃遂告完成，至其何時奪取，無論早遲，只待時機之降臨耳。自從第一次世界大戰以還，國際均勢，暫告保持，列強在中國之利益範圍，亦經確定，於「利益均沾」「門戶開放」以及「尊重中國領土完整」之原則下，遂各不能復伸張勢力，日人侵我，亦因而入於潛進暗長時期，未敢鳴鼓而攻，蓋恐惹起國際干涉，反遭「速則不達」之敗也。但至一九二九年時，

美國所發生之經濟恐慌，將全世界亦捲入於混亂狀態之內。其後，愈演愈尖銳，愈演愈深刻，使所有資本主義國家，亦感受最後危機之將臨。自此以後，世界糾紛，遂又漸漸醞釀於中，於是又將與日本以侵佔中國土地之機會也。緣歐洲國家中，與亞洲局勢有重大關係者，厥為英俄法三國。俄國自十月革命以來，因遭受劇烈破壞之故，國家原氣大受損失，力量弱微。至於極矣，又以其國體，主義，與衆不同，甚遭列強之歧視與攻訐。為免貽人以口實及防列強之進攻計，於是努力生產，埋頭建設，拚全力於五年計劃之完成，極圖國基之穩固。因此，遂無他顧之暇，英法二國，則以經濟恐慌之影響，國內社會亦漸混亂。且因大戰結果，英法德利獨多，其他所失至大「如德奧」，所得過少，「如意國」者，無不拚命以求恢復或增加。如德國之復興運動，意國之法西斯運動等，皆足以威脅英法歐洲之安全。因此英法二國便不能不將其全力集中於歐洲，以謀歐洲及其自身諸問題之解決。至於與遠東問題有密切關係及強大權力之美國，其對於日本在中國之侵略與發展，曾予多方限制和威脅，日本亦深忌之。但是時却正鬧着極度的經濟危機，無法解決。自顧尚且不暇，何能及於其他，歐美情形如此，亞洲又無確國能與日本以牽制，中國自身復無抵抗之能力。此誠日本奪取滿洲一時之機也。

3. 中國民族復興運動之威脅 大戰以後歐洲問題暫告解決。列強目光，轉集於遠東，中國遂成衆矢之的。因此，日本對於中國，亦不敢肆行無忌，乃改換方針，另行別圖

一方面勾結軍人，籠絡官僚，以賺取經濟利益，一方面收買土匪，利用漢奸，期達其「以華制華」之目的，日本此方式，實較武力征服，經濟侵略，更爲利害，至使中國二十年來，內戰不已，禍亂頻仍，而陷入萬劫不復之境。但自近數年來，社會日漸安定，國家亦臻統一，東西相通，南北一片，修築公路，建設工廠，努力生產事業，發展農村經濟，上自元首，下至平民，均存奮發自強之心，一捨標語口號之空談，咸抱苦幹實幹之精神，全國各地，氣象一新。凡此，皆爲日人之所最忌。尤以民國二十年對於江西赤匪之大舉進剿，迭告勝利。日人目視此狀，更加憂懼，其所可望於擾亂中國社會，破壞民族復興者，厥爲江西之赤匪，今見中國將此僅存之破壞力量亦將消滅，且朝野上下，又復如是之奮發不已，則中國三五年後，自可富強，如彼時始再奪取滿洲，實屬難能，即使成功，亦必遭受最大之犧牲，此本莊繁所謂「現在華俄正值修養時期，國力尙弱，即今圖之，直如摧枯拉朽，今而不圖，後悔無及」也。總之，中國一旦強盛，不但日人對於滿蒙之企圖遭受打擊，即其大陸政策之幻夢，亦必歸於泡影。所以，日本不能不趁此時機，將滿蒙奪在手中，進可以阻止中國強盛，破壞中國復興，而期完成其侵吞中國征服亞洲之妄想，退可以據滿蒙之險要而保守，依滿蒙之富源而自食自足，此日本搶奪滿洲之不可再緩也。

4. 日本內在的矛盾與危機，日本自經中日，日俄兩戰之後，便已踏上資本帝國主義

之途程，然以本身地狹民貧，資源缺乏，實無建立一現代式強國之條件。於是，不能不向外發展，努力拓殖殖民地以尋求市場，此日本之所以極精經營滿蒙侵略中國也。但自一九二九年美國所發生之經濟恐慌，佈遍全球以來，日本當亦同受影響。生產過剩，工廠停業，失業人數增加，勞資衝突日烈，以至革命恐怖，及于全國。當局者，欲求解決此種危機，只有加緊對華侵略，一方面希望擴大傾銷力于中國，以硬增加生產，救濟失業，一方面希將失業羣衆移殖中國，既可以開發中國之富源，復可以救濟國內失業的恐慌，此日本之欲奪取滿蒙以解決其內之矛盾者一也。日本政體，雖係君主立憲，然其黨派，亦甚複雜，最大者莫如政友會，民政黨。其他所謂元老，重臣，官僚，政客，財閥，軍部（內又分統制派與少壯派）等。雖非一真正之黨或派，然終屬各有一系統與背景，各有一力量與主張，此外，下層階級中，趨向其產主義者亦復不少。所以日本雖常自稱爲一組織完善之國家，但其政治亦甚紛亂，時有黨派之突衝，體系之傾軋，至一九三〇年時，因經濟恐慌愈甚。日本爲了和緩各派之衝突，號召各系於一致起見，亦只有加緊對華侵略，使各于向外發展之目標下，而棄其對內之鬥爭，此日本之欲奪取滿蒙以解決其內之矛盾者二也。妨礙日本帝國發展有二，一即雄據歐亞二洲之俄國，一即虎視太平洋上之美國，日欲實行大陸政策，俄國乃其最大之阻礙，日欲實行南進政策，美國又其最大之阻礙，此日人常謀避免與二國衝突，以及力謀向機挫敗之也。俄國自革命成

功以後，發展之速，實爲驚人，其他社會建設，尙且不計，卽其軍備一項，已足使日人寢不安枕，蓋一九三一年時，日本飛機，尙不過一千架，而俄國便已達三千架之多，日本陸軍，常年不過二十五萬人，全部動員，不過一百二十萬人，而俄國常年陸軍，便已爲六十萬，全部動員，可以及四百萬，此實予日人以最大之威脅，但俄國時正積極努力于第二次五年計劃之完成，甚不願有事於外，以妨害其國內之建設。趁此時機，日本如再不侵奪滿洲，以作將來進攻俄國或保守朝鮮之根據地，則以後俄國勢力愈強，不但奪取困難，且恐其反爲俄國所奪，以作進攻自身之根據地也。至于美國，雖於一九二九年產生經濟恐慌，社會極度紊亂，但嗣後不久，一切秩序又漸恢復，且更極力於海軍之改革與發展，蓋美國之發展海軍，實爲日本所深忌。華盛頓會議，給予日本海軍之限制，對於日本在太平洋上之前途，影響過大。日本海軍歷年經營，始及美國，而美今又復謀其發展與改良，不久必又將超過日本之上，是則，不如趁此時機，將其消滅，免貽後患，故此正日本制服美國海軍之時也。然如與美一戰，則必須首先把握供給資源之滿蒙始可，因須先有資源，而後乃可以言戰也。此日本之欲奪取滿蒙以解決其對外之危機者三也。

總之，日本爲了發展其資本帝國主義，和緩其各黨各系之鬥爭，以解決自身內在的矛盾，不能不加緊侵略中國，決心奪取滿蒙，日本爲了實現其大日本帝國之幻夢，完成

其現代式強大國家之必要條件，亦不能不加緊侵略中國，決心奪取滿蒙，日本爲了破壞中國之統一，打擊中國民族復興，更不能不立刻佔據滿蒙，以阻止中國前途之發展。日本爲了對付美俄兩國之襲擊，尤其不能不立刻佔據滿蒙，以鞏固自己之實力防線。有此數者，是則，日本之發動「九一八」事變，實乃必然而且不可緩之結果也。

第四篇 論著

(一) 日本對於我國不平等條約的分析

在東北四省早經淪亡，內蒙華北名存實亡，與乎綏東綏北匪僞稱亂的今日，我們當前急切的工作，是在如何打倒日本帝國主義，以挽救國族的危亡，取得個人及國家的平等自由。要知道現在日本所加於我國的侵害，實已超過不平等條約所規定的幾十萬倍了。那嗎，我們今日來分析中日的不平等條約。豈不是一件多餘的事嗎？可是，話得說回頭來，我國之所以每况愈下，形成現在這般的境地，都是不平等條約的賜予，所以我們在今日來研究日本對於我國的不平等條約，也不是全無意義的。第一，從中日締結各種不平等條約的過程中，我們可以明瞭日本怎樣加深對於我國侵略的程度。第二，從中日締結不平等條約之後，又可以明白列強對於我國的鄙視。第三，從中日各種不平等條約內容的分析，更使我們可以深切明瞭這幾年來我國所受的侵害，實由於不能毅然決然廢棄不平等條約的所致。第四，我們如果真能明白不平等條約的禍害，則今後正大可鑑借，不要苟安一時，遺禍無窮。所以我要分析中日的不平等條約，也是對於你們此次出去抗日很需要的，不過在未分析不平等條約之先，還須先將不平等條約的意義告訴你們，但是你們要明白不平等條約的意義，先就要曉得什麼叫做條約，簡單的說：條約便是國

與國間互相同意所訂成的契約，契約與條約的不同之點，是在一爲私人與私人間的，一爲代表國家的，一爲受國家法律的制裁的，一爲受國際公法的制裁的。所以無論那種國與國間條約的訂立，牠的主要之點，第一，必須得到雙方的同意，而不應該帶有威嚇或強迫的性質。第二，訂約的雙方，必須有完整的主權，假使任何國家的主權，已操在他國的手上，那就要失去其訂立條約的資格。第三，應該合於現行的國際法的，如果雙方訂約的目的，是爲的公賣鴉片，販賣人口，那無疑的是違反了國際公法，而不能發生效力的，除了以上數點外，還有一點，就是條約必須以文字表示，口頭上，習慣上，肚子裏的諒解等等，都不能算做條約，而且條約成立以後，還須經過二國元首的最後批准，才算手續完全。

至於不平等條約呢？又和條約有什麼分別呢？第一，不平等條約是以單方的利益爲依歸的。我們只要一看我國自南京條約，至八國聯軍時所訂立的辛丑和約，那一種不是損害我國的權益，而以帝國主義的利益爲前提的，帝國主義們，很心的向我國提出要求，而以武力威脅我國接受，我國處於這種環境之下，不得不容許有從緩商議的機會，而且簡直不容許你有什麼條件，爽快的說，二十一條的訂立，還不是這樣產生的。

第二，不平等條約是超越國際公法範圍的。所謂國際公法，在現在本來早已是一種帝國主義侵略弱小民族的虛偽幌子，不但不能制裁各帝國主義的暴戾行爲，而且反使

這種暴戾行爲，日進無已。十九世紀末年不是國際公約早已存在了嗎？爲什麼竟有俄德法英日提議瓜分中國呢？爲什麼要劃分各個的勢力範圍呢？爲什麼要自由租借各個海口呢？他們也知道這是危害我國主權的，違背國際公約的，但是牠們那裏遵守過，所以我們要明瞭，帝國主義無時不是自己打自己的嘴巴的。

這樣我們就知道，不平等條約，就是國與國之間所訂成的契約，而不是專重雙方利益和主權的，僅是以片面的利益爲依歸的，並且所造成種種法律關係，是超越一般國際公法所允許的範圍以外的，這個就叫做不平等條約。知道了上面的標準，就可以判明平等條約與不平等條約了，那嗎我今天分析不平等條約，就從我國與日本締結不平等條約的歷史說起：

各國與我國締結不平等條約，是從鴉片之戰後，一八四二年（道光二十二年）的中英南京條約開始的，在此以前，我國與外國並不是沒有條約關係，不過是平等的，如一六八九年（康熙二十八年）的中俄尼布楚條約，不但平等，而且於我國有利。但自南京條約以後，外人以爲中國可欺，於是羣起壓迫中國，而美法比及瑞典挪威諸國，都相繼和我國訂立不平等條約了。

這時候日本也是我國一樣，受着歐美列強不平等條約的壓迫，尤其是所謂一八五八年的安政五國條約，日本承認領事裁判權，關稅協定及居留地等等苛刻的條款。但是到

了中日戰爭前後，日本不但解除了與歐美各國所訂的不平等條約，且於戰後進而對我國訂立不平等條約了。中日間的不平等條約，即自中日戰後一八九五年的馬關條約及一八九六年的通商行船條約開始的。

在馬關條約以前，我國與日本因為土地毗連，交涉繁多，也曾訂過幾次條約，但據馬關條約第六條的規定：「中日兩國所有約章，因此次失和自屬廢絕。」所以要說今日的中日條約關係，當自馬關條約始。馬關條約是中國的城市之盟，而且日本已從先進帝國主義國家學得種種壓迫弱國的手段，所以那個條約裏面，條款之苛刻為前此中外所訂不平等條約上所未曾有，最可注意的是：

1. 中國割讓台灣澎湖列島及遼東半島（但後因三國干涉退還）及放棄對朝鮮的宗主權，確認朝鮮為完全自主國。

2. 中國向日本賠款二萬萬兩，共分八次交完，未納銀，每年付息五厘。

3. 日本在中國取得領事裁判權及關稅特權外，又取得內河航行權及口岸製造權。次年的通商條約是根據馬關條約而訂立的，在那條約內，我國明白付與日本在我國租界中的警察權及道路權等。這兩個條約，就是中日不平等條約的開端。

從此之後日本躊躇滿志，以為可以伸張其勢力於東亞大陸，以與列國爭長論短，而列國亦因日本在我國之勢力突然膨脹，一方面因笑我國之無用，一方面也引起了列強對

我侵略的野心。

其次是一九〇一年的辛丑條約。這個條約是八國聯軍佔北京後的物產，日本雖然不過是參加國之一，但他所攫取的不平等條款的權益是一樣的。在那個條約中，我國承認英日美德奧俄意法等國可以在京津一帶駐紮軍隊，又承認在北京劃定使館界，在使館界內，外人不但能設立警察，並得駐屯軍隊，及爲其他防禦的設備。今日平津一帶日軍的猖獗，禍端實肇於此。

以上可說是日本對於我國不平等條約的第一個時期。第二個時期則在日俄戰爭的前後。馬關條約，除開規定台灣澎湖列島割讓與日之外，遼東半島也要割讓給日本的。因爲當時俄國深忌日本勢力向大陸發展，於是聯合英法以「有害東洋和平」的警告。強迫日本將遼東半島交還我國，這就是日本史上的所謂「三國干涉」。遼東半島交還我國之後，俄國就來討報酬，租我旅大，從此便極力經營滿洲。因此俄國與日本引起了正面的衝突，一九〇四年，遂有日俄之戰。結果，日勝俄敗，日本的勢力就伸展於南滿，依據一九〇五年，日俄樸資茅斯和約，日本得完全繼承俄國在南滿的勢力及權益。其第五第六兩條規定：

「俄國以中國政府之承認，將旅順大連及其附近領土領水之租借權內一部份之一切權利，及其所讓與者轉移於日本，又租借權效力所及地域之一切公共房屋財產，均讓與

日本」。

「俄國以中國政府之承認，將長春寬城子至旅順間之鐵路及其支線並同地附屬一切權利特權及財產，與所經營之一切煤礦，無條件讓與日本」。

這樣日本在東北開始發跡了。同年小村壽太郎來我國，與我訂結滿州善後協約，前由俄國讓與日本的一切權益，更由中國加以承認，這就是一九〇五年末中日會議東三省事宜正約。「正約」之外，更有所謂附約，其重要條款為開滿洲之鳳凰城遼陽新民屯鐵嶺通江子法庫門與吉林省之長春吉林哈爾濱寧古塔瑯春三姓及黑龍江省之齊齊哈爾海拉爾愛琿滿洲里為商埠。安東奉天間軍用鐵路，准由日本政府經營管理，中日合辦木材公司，豁免一切捐稅厘金，並採伐鴨綠江右岸的森林。

在這時期內的中日條約，除了上述東三省事宜條約外，此後又連續訂了不少條約，大部份是關於滿洲的。（參考不平等條約史）。又在日俄戰前的一九〇三年，也有一個重要條約，即是中日通商行船條約續約。那條約把最惠國待遇擴張到地方的協定。

現在要說到第三個時期了。這時期日本對於我國不平等條約的代表，就是一九一五年（民國四年）的二十一條。

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發生，歐洲各帝國主義，忙於撕殺，日本帝國主義，以為時期已到，急欲實行大陸政策。於是先於一九一四年攻戰由我國租與德國之青島，次年（一九

一五年）一月十八日，日使日置益不經我國外交部的手續，竟向大總統袁世凱提出二十一條要求，且不許我國洩漏，這二十一條共分五號，其第一號有四條，要求中國承認日本得繼承德國在山東的權利，中國政府並應聲明凡山東省的土地和島嶼概不讓與或租與他國。第二號有七條是關於南滿及東蒙之各項權利的，在這裏日本企圖在滿蒙的勢力範圍，得到明文的規定。第三號凡二條，是關於漢冶萍公司之權利的。第四號一條，要求中國不得將沿岸的港灣島嶼割讓或租借與他國。第五號凡七條，關於聘用顧問，內地設立寺院學校，合辦警察，建築鐵路及傳教權等；此外還有關於福建問題，中國政府應聲明，不許外國在福建沿岸設立船塢或海軍根據地。「案光緒二十四年三月初三日，日本政府亦曾以福建與台灣相近為理由，要求「福建省及其沿海一帶，永不租借或割讓與他國」。這是二十一條內容的概要，詳文可參看「不平條約史」。二月二日兩國開始會商，並無結果，至四月十七日會商中止。五月六日日本竟向北京賣國政府致最後通牒於我國。除少數條文保留再行協商外，限於五月九日午後六時為限，速行承認，否則將取必要手段。時袁世凱正帝制夢酣，藉口無力抵抗，以欺騙民衆，卒於五月九日忍辱承認。關於二十一條以後交涉的經過，及部份的解決，在這裏不必細敘。總之，這是不平等條約使上最慘痛的一個；但是試與現在我國所造的國難與日方所提出所謂廣田三原則，比較比較，二十一條，還要和緩點，也可知現在國難之深了！除上述二十一條之外，

後來中日間還有不少的條約訂立，但是性質不及二十一條重要，故從略。自此以後直至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的發生，其間並沒新的不平等條約之成立。

瀋陽事實以後到現在，中日關係進入一個新的階段。在此時期，則有一九三二年的上海停戰協定及一九三三年的塘沽停戰協定，這兩種協定本為臨時性質，但現在却無期延下去了。尤其是塘沽停戰協定，華北今日的危局實是這個協定的產物。

依據上面所述，中日間除了這幾年外，由不平等條約聯結的歷史來看，可分三個重要時期，第一以中日戰爭的結果為中心，日本得依「約」而獲得台灣及澎湖列島，立下南進政策的根據地，並在朝鮮實際獲得殖民勢力，立下大陸政策的根據地。第二以日俄戰爭的結果為中心，日本得依「約」伸展侵略勢力於滿蒙。第三以歐洲大戰為中心，日本極於實現大陸政策，但卒以戰爭結果後，歐美帝國主義的勢力重向遠東進出，使日本的計畫不能如願以償，可是近年以來，日本帝國主義的野心並未稍退。而且愈極精地向我進攻，快設將傾覆整個我國了，其計之毒，其心之狠，簡直不可以言語形容，希望你們此次出去的士兵官長，要盡量保衛我民族的獨立和生存，以盡你們唯一應有的責任，前進吧！

（本篇參考不平等條約史）

(二) 論民族解放戰

1 論戰爭

戰爭是力的表現。是強者的侵略與壓迫。是弱者的反抗與解放。是強者的爭雄比力。是先進的征服落後者。是文明的征服野蠻者。是革命的征服反革命。或是野蠻的阻礙文明，反革命阻礙革命力的進展。都要直接或間接，演成人類或民族的戰爭。

民族解放戰爭，是弱者反抗壓迫，爭取生存力的表現，與國內革命戰爭，以謀國家社會之新輪致富，同樣有進步的歷史意義。至於帝國主義的侵略戰，以及軍閥的內戰，是壓迫剝削野蠻的戰爭。是毀滅人類的文明。是阻礙歷史的進步。現代只需要革命的民族的解放戰爭。絕對不需要野蠻掠奪的戰爭，以再增加人類的禍患與痛苦。

就戰爭本身而論，其組織，其方式，以及其戰略戰術，比前此更爲複雜。因爲科學與交通之發達，使戰爭更趨複雜化。在武力戰開幕以前，已有文化戰，宣傳戰，政治戰。外交戰，經濟戰等。種種奇演演變，以至白熱化，及到武力戰開始，已屬整個戰爭之尾幕矣。此爲現代戰爭之內容與特點。一般單料軍人，只知就戰論戰。只知戰爭即是武力衝突，軍事行動而已，無怪螞蟻牛鬥，徒增歷史之笑料也。

現代戰爭之組織雖爲複雜，但其性質，不外乎革命戰與反革命戰二者而已。(一)強者與強者之爭奪殖民地與市場，因而侵略弱小民族，企圖重新瓜分世界，現正醞釀二次

大戰，屠殺同類，毀滅文明，阻礙歷史之進步，是爲反革命戰爭。(二)弱小民族及被壓迫之勞苦大眾，反抗壓力，爭求解放，消滅戰爭，以共謀人類之和平幸福，是爲革命性之戰爭。我中華民族所需要者，卽在乎此。

戰爭已快到來，因爲經濟的危險而恐慌，逼迫着他們走上戰爭的道路。因爲經濟是國家的命脈，他們似乎也只有用戰爭來奪取經濟的資源地。以解決本身的困難，各個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如英美德法日意等，都因爲生產過剩，購買乏力，只好停閉工廠，減低工資，減低農產品及殖民地原料品之價格，甚或大批銷毀之，以維持其商品價格。因而農村亦受影響以至破產。現在各國內之強產業如工廠礦山鐵路電站等都只開放四分之三或二分之一，除軍事工業外，多數企業均趨停頓。英國的生產額現只佔其生產能力的三分之一，等於一八九八年的水平，美國的生產額只能佔其生產能力三分之一，等於一九〇二年的水平，德國的生產額只佔其生產能力三分之一，等於一九〇〇年的水平，法國生產總額只佔其生產能力三分之二。這些統計數字，證實經濟的危機，鎔毀工業發展二十至三十五年的成績。更將各個資本主義國家，拉轉到三十至三十五年的地位。這是英美各強國多麼恐慌的問題。

不特此也，產業關閉，竟又造成失業問題，美國失業工人達一千四百萬，英國在三百萬以上，德國失業工人達八百萬，日本亦在三百萬以上，意大利約計一百七十餘萬

統計全世界失業工人，達五千餘萬，加上他們的家屬，則遭受失業痛苦者，常在四萬萬以上。失業影響生活，影響治安，影響市場之購買力，影響農產品之賤價，影響農民之破產。因而更影響大企業，銀行亦隨之破產倒閉。國家之整個輸出與輸入，亦因之縮小。以一九三四年計，美國輸出額減縮百分之六十六，輸入減縮百分之六十。英國輸出減縮百分之四十七，輸入減縮百分之二十二。法國對外貿易減縮百分之五十六。德國則減縮至百分之五十以上。貿易額的縮減，致使各個國家的國庫貧乏，財政恐慌。因而他們更積極擴充軍備，企圖以武力向外發展。侵略弱小民族，以掠取賤價原料，以推銷商品，以解脫自身之危機。英美日意等國，均是如此。意大利侵佔阿比西尼亞，日本侵佔我東四省，便是事實的證明。他更將因此一環兩環，而引起世界戰爭，這是必然的事跡。

2 論中國

中國是歷史文化最爲悠久的國家，在春秋戰國時期，思想文物政教及製造等，均甚發達，商業經濟亦已開始發展，齊秦等國，更以倡導商業，而致國家之富強。及至秦漢以迄清代，施行極端高壓之專制政治，在思想方面，則罷黜百家，只尚儒學，就儒學而論，亦只保存其尊君卑臣及中庸爲政之論。至其民爲貴君爲輕之積極方面，則絕對禁止談論。有犯言論文字之禁令者，動輒誅戮三族九族以示警戒。一般士民及知識份子，亦盡相戒不言，羣趨於理學之空談，文字之訓詁，章句之修，飾個人之養息，整個歷史思

潮，均趨重於形而上學之空玄，而規避或竟鄙視形而下學之實際。禁鋼墨守，了無進展，較之周秦，更有今不如昔之感。

中國經濟：在周秦時代已由農業經濟，發展到商業經濟的初期，所以製鹽鑿鐵，陶瓷建築，農作工具，竹木器械，以及一切手工製造品，均甚發達。當春秋戰國時，各邦商業往還，已甚頻繁，因而增加各種政治與軍事之聯係。當時商人之傑出者，更已能操縱利用各邦之外交情報，以左右各邦之政治與軍事。此種事跡，屢見不鮮，可見當時之商業資本，已非微弱初生者可比了。

秦漢以後崇尚儒學之中庸保守，始終以農業為天付。不圖進取，加以政治腐化，天災人禍紛至沓來，農村經濟亦呈衰落破產之勢。竟以演成農民不安，暴亂四起，進而演成政治之大紛亂。經過大亂之後，政治漸入正軌，農繼漸入常態，經過相當時期，政治又復腐化，農業經濟，又呈破產，生活不安定又復演成政治之大紛亂。此種紛亂，幾成爲中國史上週期性之扮演。所謂治久必亂，亂久必治，天道五百年，世道一大變者，已成爲中國人之口頭禪。但此種政治紛亂，始終未超出農業經濟之範圍。因而政治紛亂之主角，亦由農民暴動扮演之。劉邦劉秀亦眉黃巾朱元章張獻忠等固無論矣。即清末之太平天國，亦何莫非農氏之暴動起亂者。

雖然，政治之腐化，與乎暴亂之騷擾，但以歷史前進，經驗積累，智識開展，人口

繁衍，物質需要與慾望。亦隨而增進，經濟亦隨之進展。所以對於農村之水利補植畜牧等，無不力求開拓與充實。是故農業經濟雖經暴亂，然而積寸累尺，代有進展。因之農產品增加，必然由農村而轉入市場。變成商品以求出售。商業經濟必然繼起增長。加以匈奴回紇等。外族之往還，而商場貿易，更爲需要，更爲繁雜。迄乎宋元時代，商業已大有進步，如匯兌鈔票字號等，如金融資本時代之制度與形式，亦已具備於當時。鄭和等之航海西洋，如能邁勇前進，亦未始不能獲得哥倫布之成績。比諸西歐經濟之發展，實未見有若何時代性之超越與差別。

然而中國商業經濟，始終不能衝破農業經濟之範疇，加速前進，由商業發展到工業，由工業發展到金融（銀行資本）資本的經濟時代。迄乎今日，中國仍然爲農業國家，推厥原因，一方固由於思想之禁錮與落伍。的天然（地理）之限制。實亦最大之阻力。東南大海，西北大山與沙漠，皆爲商業交通上之絕大障礙。中國經濟不能發達，不能超越農業之範疇，而進展到工業資本者，卽在乎此。

歐美及日本等國家，均已超越農商工業經濟而進展到銀行資本時代。更由銀行資本（金融資本）進展到財政資本。轉入帝國主義時期，（卽資本輸出時期）而中國仍歸於農業時期。以經濟階段論，列強已進至第五階段。而中國仍落居第一階段。時距之差，實難以道里計。因此帝國主義者之砲艦，終能擊破形而上之理學思想。帝國主義者之賤價

商品。終能衝破老大長遠之萬里長城。隨鴉片戰爭而來之不平等條約，遂扯破中國之面具，束縛中國之手脚。將歷史悠久之中華，移為弱小民族之列。將農業之古國，移為半殖民地之區。成為現代帝國主義之附庸。「城市領導鄉村，文明領導野蠻，先進的經濟，領導後進的經濟。」此為人類生活之必然性，歷史進化之鐵則。如果中華民族，再不加整作。將來淪為殖民地，盡作亡國之囚，當亦屬意中事。

甲午戰役，中國慘敗於蕞爾之日本，弱點醜態，完全暴露，弱小民族之地位於以確定。反之。日本民族亦於甲午一戰，將物質精神之所掠奪，用以充實，用以建設，強國之地位於以確立。日本之疆域不及中國，日本之人口與物產不及中國，日本之歷史文化不及中國，然而一戰以澈底暴露中國之衰弱者，都為日本。割去台灣朝鮮等地者亦日本。提出二十一條以期滅亡中國者亦日本。田中計劃，天羽文書，欲先統制中國，稱霸東亞者亦日本。強佔東四省，摧毀國家領土與主權，破壞中國之體制者亦日本。武裝走私，傾銷商品，以破壞國家經濟與財政，使中國破產，淪於萬劫不復之地位者，亦日本。最近以大批軍火毒氣，供給蒙匪，以擾亂華北，毒殺國人者，亦何莫非日本之所賜予。日本之所以如此，中國之所以如彼者，一戰之勝敗而已。今若反其道而行之。上下一心，全國一志。以日本之所以賜予者而反敬，之一戰而勝，同樣可以戰勝之所得，用以建設國家，復興民族，而登於強大之林，是在中華民族之自決而已，因此「中華民族之解

放，當在戰爭中求得之。」

3 論日本

甲午一役，日本戰勝中國，取得朝鮮及台灣等殖民地。以掠奪賤價原料。以推銷工業製造品，以剝削殖民地弱小民族之血汗，以供給工商業資本之積累，使日本資本主義，得有長腳之進展。更由中國取得大量戰爭賠款，以充實本國之金融財政，以擴張本國之海陸軍實，一躍而為世界強國，使遠東驟變形式，實力既豐，更進而與資本主義之帝俄相抗。大捷之餘，竟使世界亦變其形勢。而太平洋亦從此多事矣。

日本之所以能完成資本主義之發展者，蓋由殖民地之取得，而朝鮮台灣等地之侵佔，完全由甲午戰爭以造成之。日本海陸軍所以能擴張充實者，亦甲午戰爭賠款以完成之。異日戰勝強俄，而造成太平洋上之另一局勢者，亦盡皆老中國之戰敗，有以湊成之也。然而日本并不以此為感，亦并不以此為足。繼二十一條以後，更有九一八與一二八之直接行動。更有最近華北之挑戰與擾亂。其意非完全佔領中國土地不可，非完全統制中國之民族不可。進一步統制亞洲，以便發展其大日本資本帝國主義。以榨取亞洲民族之血汗，以灌溉大日資本主義之花。以供薩長兩閥與三井三菱等巨頭之挾妓飲酒，而暢懷高歌也。

資本主義發展到財政資本的階段。必然轉變成為侵略的帝國主義，日本當亦不能出

乎例外。當明治之先期，西南各地，與歐美之商船，往還已甚頻繁。加以中國朝鮮台灣等地之貿易，已使日本商業倍增發達。較爲進步諸藩如薩長等，更因經營業商而致大富者。因此財富而刺激進步藩閥之政治思想。更刺激了一般武士及先進知識份子，遂倡導組織統一健全之政府。打倒幕府，廢藩置縣，政權集中於天皇，使全國財政稅制趨於統一，使工商業得以暢行無阻，長腳發展。此種運動，一唱百和，全國響應，遂以完成明治天皇之維新。

打倒幕府，廢藩置縣，摧毀封建藩閥之割據。造成明治維新運動，同時奠定三井財閥之基礎，（在戰爭中之軍械糧食運輸及其他投機事業等）。在倒幕戰中，最勇敢前線之份子實爲當時之武士（封建產物）傾向新文化（民主）之知識份子。至維新初期，政治仍轉手而把持於少數之藩閥餘孽。仍未大開民主憲政之門而武士們依然投閒置散。進步知識份子，亦未得如願以償。更因徵兵法令及地租法令之頒定。使封建地主大爲不滿。武士們亦因徵兵後，將失其社會地位而感生活之恐慌。意聯合一切封建殘餘及一切不滿份子，組織暴動，反抗政府，遂以釀成「西南戰爭」。封建勢力，經此戰敗，始完全掃蕩，維新大業，始告穩固，而三義住友等財閥之勢力，亦於此次戰爭中，得以養成。日本資本主義，亦得從此發揚滋長。但若無後來之甲午戰爭，日本資本主義，亦絕難開發現代美麗之鮮花也。

日本土地，有七分之二，不適於農業。煤產甚多，鐵產幾乎沒有，煤油產額，尙不及消費量百分之二十。他如棉花羊毛，則全不生產。因此，日本是現代工業必需原料最缺乏的國家。所以他要發展他國內的工商業，必須要向外發展侵略。而隣近戰敗的中國，蘊藏着異常豐富的工業原料品。亦未開發，亦未運用。且而擾亂頻仍，國力薄弱，正好予日本侵略的對象，物朽蟲生，空穴風來。在日本而不掠奪中國，亦決難安富尊榮，亦決難發揚增長。二十一條之提出，東三省之侵佔，華北之陰謀種種。要皆大日資本帝國主義發展之必然性。

第一次大戰，歐美各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皆疲於奔命。日本乘此，大爲發展。迄至一九二九年，紐約華爾街風潮一起，經濟恐慌之風，頃刻吹遍全世界，銀行倒閉，工廠關門，造成資本主義之絕大危機。日本亦不能例外。因銀行工廠之倒塌，增加失業羣衆，減少國庫收入。造成政治之極度不安。農村，城市，俱感恐慌。因而刺激軍人冒險心與資本家之投機心，決以武力侵略中華。以轉移國內之視線。以圖挽救國內經濟之危機以維持萬世一系之殘局。

但太平洋沿岸已爲英美等強國所瓜分。而大好市場之中國，亦早爲列強圈定其各個之勢力範圍。日本勢欲奪取獨佔必然發生衝突，欲向虎口取肉，當非易事，中華民族，亦難自甘忍受，必然起而抗拒。太平洋上，必然掀起洶湧巨浪。因爲日本之侵略戰，將

引起中華民族之解放戰，更因而引起帝國主義者之爭奪戰。此爲世界大戰之起點。目前實有可能。

日本資本發展到帝國主義時期，已達最後階段，（亦卽是最高階段）。本不能再變花樣，向前發展，維持衰落後退之法，只有加緊侵略與掠奪。（或用法西斯手段）否則只有破產。然而習於安富尊榮，席豐導厚的財閥們，決不願意目睹破產的悲劇。所以急切的發動武力侵略。然而掠奪東四省以後，非特不能解決經濟危機。反而增加赤字公債，增加稅捐。減低人民生活，使市場更爲疲憊。企業更爲倒閉。失業罷工。農村暴動。使日本帝國之政治與經濟更走上恐慌的道路。侵略戰之初期尙且如此。一旦遇着中華民族堅苦之抵抗。或轉入世界大戰。則日本之財力與人力。決難担負此資本帝國主義最後拚命之戰爭，無論日本軍人之如何自誇。但日本前途之危機，業已呈示於吾人之目前。

長的陸軍與薩的陸軍，這是明治以後的派別。因爲日本傳統的大陸政策，使陸軍地位更趨重要。現因財閥政黨之勾結，與思潮之影響等，而分化爲更多之派系。就中最主要者有三派。第一爲荒木派。最爲強悍有力。對外之九一八事變，對內之二二六暴動。均係該派所造成，而該派建川中將所領導之青年軍人系（中校尉階級），更爲衝動。對華更爲強硬。第二爲宇垣派與政黨財閥元老等通聲氣，現在陸軍大臣寺內壽一郎屬此派。對華積極穩健，與荒木派，只手段之差而已，第三爲中間派，領導人物爲川島林銑斐刈

三大將，對宇垣派甚表同情。現因荒木派之壓迫。感情愈趨水火。但對華之侵略戰，各派軍人，決無二致。

日本之政友兩大政黨。各以三井三菱爲其背景。政黨領袖，莫不與財閥發生密切關係。而軍人亦然。荒木之於池田成彬，宇垣之於關西財閥。林銑十郎之於石川財閥。阿部大將之於三菱住友，皆有深切之友誼與政治關係。而大財閥石原廣一郎之資助，由國中重大將的明倫會。與乎資助松井石根大將的大亞協會。皆是軍人財閥們勾結鐵證。軍人一但領受財閥之資助與豢養。當然應供財閥之唆使與奔走。不云現代日本軍人如何自誇皇道，正氣與武士道。如何宣揚太和精神，與大亞細亞主義。更如何假借美麗動聞的詞句等。但其骨子裏終是執行資本主義之侵略政策。盡忠於資本主義，爲財閥作走狗。政黨固無論矣。烏國民性，獯悍好鬥，如以鎌倉幕府至德川幕府，七百年間，全是軍人政治。豢養大批武士習尚豪俠好殺。成爲日歷史傳說之武士道。（明治維新，武士消滅）然而獯悍好鬥，亦近狹隘。豪俠擊劍，飲酒高歌，亦近高傲。拔劍而起，挺身而鬥，亦近狹隘。加以佛學之影響，竟因高傲而轉入穩逸遁世之想。下焉者更趨於消極自殺之途。日本自殺數字，實堪驚人。狹隘傲慢之民族性，亦有以致之。此種狹隘好鬥，傲慢隱匿而易趨消極之民族性，決不能担負大亞細亞之責任。更不能担負世界大戰之重任。若以歷史進化而論。則以狹隘傲慢之民族性，實爲未受合理教育之陶養。成爲野蠻落後

之民族性。在將來之文明世界中。此種民族性，應絕對淘汰。蓋此實爲人類和平博愛寬大性之障礙也。日本軍人，如不覺悟，未來之戰爭禍亂，日人將自食其果。

日本現有陸軍將校一萬三千八百人，海軍將校六千六百人（這些將校階級恰似金字塔，大將特少，尉官級特多）。當軍部每次人事異動之後，一道退職命令，就形成軍人送葬曲，他們的活躍，就此告終。今天的少將得領薪俸四百十六元。明天退職，只得領恩二百三十元。以此等差，尉級更少。用以支持全家生活，當然困苦不堪。而軍人職業之知識與技術，又不能移到他處使用。縱有軍醫軍樂及調馬司機等微技。然而到處失業，到處入滿，求職既難，生活更苦，爲餬口計，只有放下武士道及軍人榮譽，而趨於投機冒險，貪贓賄殺等行爲。除此以外，失業軍人之出路，則只有戰爭。財閥們正好利用軍人，發動侵略戰，以維持資本之破產。以減除失業軍人暗殺之威脅。此即財閥勾結養峻使軍人之一根源。亦即軍人盡忠執行資本家政治策略之張本。一般軍純軍人懷抱狹隘的家國主義，與軍人中心之社會觀念：在職在鄉。均憧憬於寶刀劍光。企圖以侵略戰爭，以展所學，以亮身手。然而世界情況與日本危機。此輩軍純軍人。當難計及。

4 民族解放戰

這次華北的戰爭，便是民族解放戰的序幕。這種堅苦的反抗力，打破了日本帝國主義國的迷夢，分化了日本的言論與思想，更引起了日本最近的政潮，因此，在外交上軍

事實上，逼迫着日本不能對中國稍讓步。另外向政治的經濟的侵略方面發展。這種方式，當然比之直接的強硬的武力侵略，更爲厲害。更能制中華民族之死命於無形。這是日本的單純軍人所不能了解的一點。只知道忙於找出路，依然在那裏咆哮不已。徒命日本財閥元老等齒冷而已。

陸軍對俄海軍對美。這才是真正的國防計劃，才是日本的出路，中國不配是他的作戰對象。勝之不武，反而消耗許多的軍實材料。這是日本的財閥元老的看法。亦是他們參謀本部的計劃。只要摧毀俄國佔領西北利亞以後，中國就不成問題。當可傳檄而定，所以他們現在對中國用不着打。只是虛轟。第一步虛轟能達到目的以打通新甘，出兵西北利亞的路綫更好。第二步如遇中華民族之反抗，則只有讓步，用外交與政治手腕，再圖取得出兵新甘的路綫。這算是「欲拉先打」的策略。繼此而來者，當是「欲取先與」的辦法，以要中國加入反俄戰綫。然中華民族之所欲取者。實爲失去之東四省。日本能與之乎。

日本如以東四省退還中國，則是失却大陸政策之基礎。失却對俄作戰之根據。中國如不能取得失地，則不願俯首貼耳，同盟合作。日本既不能取得出兵新甘之路，以截斷西北利亞，以殲滅遠東紅軍，則對俄勝利，決無把握。而大日本主義之前途，當屬渺茫。此爲老奸巨猾之日本財閥元老等。所不能頃刻忘懷者。一旦時勢推移，迫不及待。則

日本只有武力侵佔華北。以圖戰時掠奪糧食，補充人力。縮短戰線。若然者，則中日仍不能免於一戰。

對華作戰，計劃如何？據日本陸軍少將伊藤所談「對華作戰，以神速妥當爲上。只用討伐滿洲匪賊的辦法，決不致有錯誤。戰爭一開始，則日本軍隊，應立即佔領中國的重要地域。長江方面如上海南京九江武漢。黃河方面如北平天津及其附近。山東一角，台灣對面如福建全省重要城市。都要用陸海軍聯合作戰方式。完全佔領。軍事要地如杭州飛行場和漢陽兵工廠等。或佔領，或炸毀，以當時情形而定。佔領這些地帶以後，由四面而來的中國軍隊，便像蚊虻投火一樣，自然殲滅。日本即須敷佈德政，收拾人心，必須在佔領地準備苦幹五年乃至十年的決心。才可得到結果。除了軍事的作戰計劃而外，還要有政治的作戰計劃。要把佔領地域，作爲作戰的根據地，兼布道能部」。

中華民族對此，當然只有抵抗，運用國際的關係，抓着日本的弱點，以決定抗戰的策略，第一美國認爲日本獨佔中國的市場，決心關閉中國的門戶，擯斥美國於門外。美國當整軍經武以保障權利。第二英國見着日本佔領東四省。統制一切商業。取消門戶開放的宣言，而企圖獨佔中國，并進而侵蝕到支撐英帝國的印度南洋。所以英國現積極充實遠東艦隊，加強新加坡香港的防禦。以防制日本。第三俄國以另一政治體統系，當然與日本衝突更爲尖銳。第四日本自身，則因不景氣之襲擊，國債已達百萬萬以上。失業

罷工，破產暴動等。有加無已。只得消滅工資，增加生產，以賤價向外傾銷，以維暫局。更以武力侵佔滿洲，以圖發展。然而結果是農產品跌價，勞動者生活降低，市場更爲衰頹。經濟愈趨不景。而滿洲方面，更是得不償失，反而增加軍政費開支。如吞一枚炸彈。凡此種種，皆屬中華民族解放戰中之有利情況也。

日本伊藤少將云：「英美或蘇俄在華的勢力，誰若大于日本，便是中日戰爭暴發的時期，現在英美和蘇俄的勢力，在中國大陸，漸次增強。中日開戰的機會一天多似一天。英日在長江的經濟戰爭，亦非常深刻。中日戰爭的暴發。由於第三國間接關係更多。所以日本非準備與這第三國作戰不可。英美的陸軍，雖不能開到中國作戰，而海空軍一定會出動。蘇俄在這場合，一定會出動陸軍。日本必須準備與蘇俄及中國作戰。屯駐遠東紅軍約有二百五十萬，中國陸軍約有二百五十萬，除去川滇及西南方面的兵數，亦有一百五十萬，合計在四百萬上下，日本陸軍要抵抗四百萬敵人，並且要延長北至興安嶺，南至揚江的戰線。便在歐戰時，亦不曾見有這樣的先例。這是從天地開闢以來，空前未有的大戰。日本陸軍在這樣的場合，不得不把戰場。分爲對俄對英的兩大陣營。」

日德意軍事同盟已成事實。這個同盟的意義。第一是在共同對俄，「因爲蘇俄的建立。減縮世界資本主義六分之一的市場，因爲蘇俄的繁榮，引起在帝國主義內勞動羣衆及殖民族革命的情緒，因爲五年計劃成功，國力充實，使各帝國主義者之恐懼。更爲

社會主義生產的價商品，奪去帝國主義的市場。而造成世界經濟的危機。所以日德意三個缺乏原料，和殖民地的國家，急欲打倒蘇俄。以瓜分「烏克蘭與西北利亞等地」。第二是在向英美法等國家表示。日本的真心是在對俄。並非專為對華。要這些國家不為干涉他對華的侵略。第三是向中國表示。如能共同抗俄。則當與中國親善，華北應當交與日本。以便對俄作戰，共同防共。否則日本有德意同盟。決可打擊中國，目前的華北事件。就在「欲拉先打」演進中。

可是德意的力量，只能牽制西方的俄國，只能應付多事的歐洲。決無餘力以過問太平洋。法國近以凡賽爾條約，不能束縛德國。急欲抓着機會，以圖再行解除德國之武裝。方得安寢。前此已與蘇俄訂立軍事協約。以防德國之攻擊。英國雖願反俄，但亦願反日，而美國則更積極擴充太平洋艦隊。誓與日本一決雌雄；以爭奪太平洋上之霸權。中國為世界之市場，當為各列強之目的物。然而列強之弱點如此之多。矛盾如此之大衝突如此之強，國際關係如此之繁雜。中國若能善為運用。以對當前大敵。民族解放。當非難事。

日爾曼民族之復興與強大，端賴普法一戰。法蘭西亦賴德法之一戰，以轉富強。日本民族之復興，只在甲午一戰。中華民族之當何為乎？等待主義者，謂可十年生聚。十年教訓。待列強自相衝突。而我收漁人之利，但中國存銀，約計不過五十萬萬元，以如

每年內超五萬萬元計，則十年以後，中華民族，尋將索乎枯魚之市矣。不明現代經濟侵略之深刻厲害，是烏乎可。至於唯武器論者，謂日之堅甲利兵，與科學戰器，中國決非其敵。是不明國際關係，不明現代戰爭之性質，更不明戰略之運用。夏蟲不足以語冬，井蛙焉能測海。中華民族之解放，今適其時。而此民族解放戰爭，實爲全中華民族之需要，亦且必全世界弱小民族之需要，此種戰爭，不特無破敗之虞，而且具有最後勝利之把握，此應爲我中華民族堅決自信者。

中華民族苟欲解放，而不爲殖民地之續者，則當於戰爭中求得之，「不降則戰」，此爲民族解放戰略之鉄則。

5. 最後勝利

中華民族之解放戰，卽是反抗帝國主義之壓迫。而世界帝國主義之生命線亦在中國。因此，中國之解放戰，必然引起世界戰爭，其結果不是中華民族得着解放。便是帝國主義趨於敗亡。原以帝國主義者，相互衝突之深刻，實爲此解放戰爭，造成許多勝利之條件也。

不僅如此，全世界被壓迫民族，實數倍於帝國主義之國家，亞非美與被壓迫之邦，其土地實數十倍於帝國主義之國。此土地民族，實皆苦於壓迫，亟欲力求解放，我中華

民族應當先為倡導，組織此全世界巨大力量，一致向帝國主義攻擊而消滅之。

在各帝國主義國家現在感受經濟恐慌，政界紛歧，階級分化，一旦戰爭爆發，彼其內部，絕難一致，甚將發生急劇政治變化，此為帝國主義最後階段必然的現象，亦為弱小民族取得解放之時機。

中華民族有長遠之歷史，有優秀之文化，有寬大廣博之民族性，有豐富之物產與人力，應當聯合全世界之弱小民族，組織而領導之，用以打倒帝國主義而爭取最後之勝利，以創造和平博大的新世界。這是我們中華民族應有的責任與決心。——領導世界的民族解放戰。

(三) 抗日戰爭最後勝利之觀察

現在的抗日戰爭，是為我們全民族整個求生存之戰爭，除了漢奸賣國賊之外，我國各階層的以民，都是一致贊同的，一致有堅決不拔之志勇往邁進之風的。但是抗戰的結果，究竟誰個取得勝利呢？這也是大家所應該知道的，古人說：「知己知彼，百戰百勝」。現在讓我把中國與日本各方面提來比較一下，你們就知道，戰爭結果，勝利的確是歸於我們的。

1. 就地理歷史言，吾中華民族，實爲極優秀民族之一，且極爲能抵抗能長久生存者，其理由的根據如下：

中華民族，繁殖於東經七十度零二分一，至一三五度零二分半，北緯十五度四六至五三度五二分半之亞洲東部地方，其地之溫度氣候地勢，很宜於人類生存，無過熱，故無懶惰之性，無過寒，故無頹廢之念，且有海洋河潮，以養成其寬大和平活潑進取之心，高山廣漠，急流，以養成其堅忍不拔與環境奮鬥之性，地廣民衆出產豐饒，實爲其造成決大國之基本條件，因其偉大，故四隣之小國莫敢與敵，因其中和，故國祚歷久而不衰，因其有堅忍不拔性，與聰明活潑，可以抵抗外來之極大勢力，而卒獲最後勝利，此乃單就地理以推論，若云歷史之表現，亦有卓卓大者。

1. 黃帝，大敵當時有勢力最大之民族敵人蚩尤，爲後世子孫，樹萬古不拔之基。

2. 唐虞三代文化武功所被，四隣小國咸服。

3. 秦始皇南滅南越，北破匈奴，并築萬里長城以阻匈奴之南下，寓攻取於防守之中，開後世對外敵之長期抵抗戰略。

4. 漢武帝西服西域，北臣匈奴，以雪祖先白登被圍之恥。

5. 漢章帝滅北匈奴，北患永息，長期之殲滅戰獲最大之成功。

6. 五胡亂華，原於我之內政不修，但尤能退保大江南北，敵人無可如何，且終受滅

亡。

7. 隋文帝逐胡奴，中國豐功偉績，比始皇尤大。

8. 唐太宗父子，文治武功，彪炳千古，東征西剿，將當時最大敵人東西突厥消滅，并擊破東方具有野心之日本民族。

9. 宋之衰弱，蓋由於太尙文治，且內政不修，軍制不良，故被滅於元。但不過曇花一現，明太祖即光復之。

10. 明成祖祖孫，南破安南，北擊元裔，遠撫南洋，漢唐精神復現。

11. 明亡於清，而滿蒙回藏民族早同化於我，造成偉大之中華民國，始有康雍乾之盛，及其衰也，帝國主義環攻，民族將陷絕境，卒由我先總理光復之，得以繼續生存，民國之基日以鞏固。

故就地理環境歷史，表現而論，我中華民族，實爲最適於生存，最能長期抵抗敵人而操最後勝利左券之民族，現在雖過一極兇殘暴戾之日本帝國主義之壓迫，但是我們的戰士多於彼，土地廣於彼，物產厚於彼，富源優於彼，國祚長於彼，人口衆於彼……其比例尙不爲荷堅之於東晉，命亮之於南宋，而日本之驕傲輕敵，內伏危機，則過於吾人之彼時，我如與之相戰，不難獲勝，若長期相抗，定易聚斂，故就靈斃，與性能觀之，吾人可全操勝算。

(2) 就目前形勢而論，我們也有勝利把握：

近代戰爭，不僅爲軍事的，尙有政治經濟的，自從列寧戰術發明，更具有後二者之言，我們又以此三項爲標準，以論我國日本之勝負。

關於軍事的原素：1. 武器，2. 軍隊之質量，3. 將帥之韜略與毅力，4. 氣候環境，5. 交通運輸。關於政治的原素，1. 民心之向背，2. 國際外交之關係，3. 戰時後方之安全。關於經濟的原素，1. 財政，2. 資源，3. 糧食，現在我們就把這些拿來與日本比較一下；

1. 武器：日本的武器較我爲優，無可諱言，今將其主要的武器統計於下：

戰艦總噸數

七六九·九九七噸

軍用飛機

一六三九架

戰車

七〇〇台

裝甲汽車

七〇〇台

高射砲

二一六尊

以上的數目，是根據國際最近調查之報告，想來非常正確，致於日本的海軍，除了威脅我們沿海與江口而外，實無多大能力，暫置不論。但是他們這些武器的又分配是怎樣呢？據我曉得的：有二分之一，須留戍滿洲，以防蘇俄，有五分之一，須防守本土以控制朝鮮台灣，其能應用與我作戰的，只有四分之一而已，最多也不過三分之一罷了。

抗日必讀

八三

以與我國比較，飛機之技術與補充力稍差，但目前之質與量，恐已多於日本三分之一。其他武器與日本三分之一相比，相差甚多，大約爲四與一之比，就其能用於我國的，也不過五與四之比耳。

(2) 軍隊之質量；軍隊之多寡與人口之多寡，無論何國都是正比例。日本常備軍爲二十五萬，我國的軍額，則爲二百五十萬，約爲十與一之比，假使日本第一步動員一百萬，則留守滿洲防蘇俄者，三十萬（蘇於東方事起之後必定增兵）防守鮮台本國者十萬，則其開赴我國者，六十萬而已。若因補充武器之不足，我們以加一倍之量之軍隊一百二十萬以應之，尙餘一百三十萬以固後方，可作增援之用。除支付戰費（隊伍開發與彈藥之消耗）毫不增加經費，即與敵作戰二年，此剩餘之一百三十萬亦足敷增援之用，而將後方治安完全委之保安隊。也不影響生產。在平時國人因受常備軍龐大之害，而在戰時，則實受其利。日本則不然，其軍費將必視現在擴充五倍，加增人民負擔，難以久持。又爲最後決勝，設日本總動員，其兵額最大限度不過九百萬。但我國則隨便可達二千萬以上之數，故言軍隊之量我們實佔最大優式。

至於本質，日本是行徵兵制的國家。士兵的智識能力，均比我優，但是作戰經驗胆量，則恰爲一反比例，怎麼呢？因爲他智識高，又爲民間征來，對於無謂侵害別人之戰爭，與大社會之畸形，家庭本身所受之壓迫，已經減小了他很大的作戰熱烈精神，遂致

影響其本質，一二八淞滬之戰，日本戰壕所留之語句，處處都是這些，這就是日本的大弱點。

(3) 將帥韜略與毅力戰爭到了現在，都是帶有投機性的，軍情變化萬千，當機立斷，繫於瞬刻，所以將帥之韜略，毅力經驗，氣度，關係至爲重大，所謂「三軍生命繫於一人」，日本自從與俄國作戰過後，未嘗沒有良將，惜乎凋謝將盡，所餘甚少，已漸爲俄國所輕視，所謂少壯派軍人，若爲日本策劃萬全，實無與我國開戰之理，然而他的戰策，偏要如是，真是令人太息。國策既錯，此後的錯誤，將不知依於胡底，故可日本軍無一深謀遠慮之士，所有近來日本的種種暴行，元老派甚爲反對。再進一步說：日本大將，老成的既不得志，少壯派很有其通弱點，(1) 高唱遠反時代之「 $\Delta\Delta$ 中心論」，與國民生活格格不入，(2) 剛強橫幹，驕蹇不可一世，有類楚將子玉(3) 昧於世界大勢，忽略外交關係。(4) 不知政治戰經濟戰爲何物，(由他) 意孤行可以看出(5) 派別分歧互相雄長，實無一真正領袖人物。(在德有希特拉在有意莫索里尼在日本有誰?) 拿來同我國軍權統一，戰術新奇，穩健沈着之革命領袖與將士相比較當然不可同日而語。

(4) 氣候環境關係軍事極大，拿破崙困於俄之冰天雪地，困於埃及之炎熱。元兵殲於颶風，俄兵困於沮洳是也。中國之氣候環境與日本殊，日本無長江大河長堤湖澤，朔風撲面，黃土蔽天，崇山峻嶺，其間道路處所與生活習慣，皆不如我之利。

(5) 交通運輸：此次他出兵我相戰，則彼遠我近，若彼愈深入，則愈困難。除道路之敷設困難外，又無時為我方之民衆襲擊，東省義勇軍之活躍，卽其實例。

(6) 民心之向背：此指日本與我國而言，我東北民衆既然極端反對日本，此種義勇軍勢輕之日大可以推知，而日本人本國，民衆亦極端反對少數軍人之橫強行爲，因爲平時日本人民的生活，已很貧苦，且失業衆多，左傾事件，層見迭出，若戰時軍費支出驟大，則人民負擔更加增大，且戰時日本與我國的貿易停頓，對英對美貿易，亦將受其影響，卽不影響，而在英美亦無好多利潤，那嗎他的財政愈無辦法，社會愈感不安，如再延長，必羣起革命，帝國主義在戰時，其後方統治力實至脆弱，將見其根本動搖矣！而我國爲求生存而戰。人民必拚命以幫助政府及將士，同時我國又爲入超國家，手工業與輕工業甚爲發達，戰爭發生外貨停止輸入，我工商業除機械可藉南方海口自歐洲運入外，其他皆可以自行發展而繁榮也。

(7) 外交關係：孟子說：「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日本自從一意孤行以來其外交關係，日陷孤立與遠東甚有關係之英美法俄，均與彼絕緣，故美卽有聯合英俄用外交手腕以制日本之勢，（見美國前國務卿史汀生所發表之論著——遠東的危機——）可以看出。現在日在遠東愈益猖獗，英國當然認可美國之議，你們看英蘇海軍協定業已成功，英國外部并電其駐美大使，向美國國務卿徵求美國對付日本之意見，設日本與我戰端

一開，英美蘇不彼此，只扼其經濟，則日已無辦法，何況英美不待事發，已派戰艦泊菲律賓，香港新加坡等地了，俄國也增加紅軍飛於遠東了，日本的心裏，已曾惴惴不安，戰鬥精神，也受了不少的影響，在日本現刻未常不想聯絡氣味相同的德意，未想不早日促進日德同盟或日意協定，可是我們仔細觀察一下，日本對德國，曾受三國干涉恥辱，而德國對日本國，在歐洲大戰時間，把德國的已得利益，通體據為己有，現在還把太平洋德國殖民地佔領着，新仇舊恨，以素來自尊心強的德國，能否捐棄以前仇怨，而與日本同盟，這是很大的問題，雖德國同陷孤境中，而意與牠的關係究竟不同，那像日本之為萬國唾棄，并且德國現在僅與俄法衝突稍多，尙可得弱小民族和國家同情，及英美兩國相當的默契，恐德國不能犧牲多數國家之同情，而互助日本一國之理，同時德國已深受大戰的教訓。而又明知日本有向世界挑戰的野心者，也不願聯絡一氣，同遭戰敗的凌氣，何況中德關係素來歡洽，更不能拋棄大主顧而與日本小國同盟的，就是德國不願與日同盟而助日本，則意國當然也不願與日相交的，即或說牠僥倖成功，但是東西相隔太遠，也不見得可以馬上相助的。這便是日本外交的最大弱點。

(8) 後方安全；中日戰爭之時，日本後方恐懼，概言可有六項：1. 國內貧困，無產階級暴發革命，2. 台鮮革命黨人樹立旗幟，3. 東北義勇軍活躍，4. 偽國軍隊反正，5. 蘇維埃乘機進兵，6. 英美極威脅。以上六項皆有暴發可能。實足以動搖日本後方之根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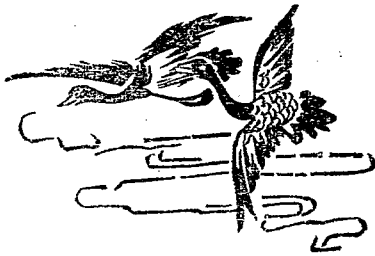
反觀我國，明國內統一，對外關係皆善，雖未與英美實行締結攻守同盟，而由現況下觀察，牠們都是在暗中幫助我國。（如中英信用借款之成立）向同盟的道路上邁進着，所以我們很可無憂無慮，一致專心對日的。

（9）財政：日本因爲極度擴充軍備，其收支不符的數字極巨，以國際經濟調查團報告及日本一九三五年度之預算而論共計支出二·一一·五三七·〇〇〇日金，但實際收入的經常部，僅一·二四八·四二九·〇〇〇日金，臨時部普通類五八·七四四·〇〇〇日金，且赤字公債則已達七八五·三三五·〇〇〇日金之巨，截至現在止，日本政府已發之公債，將近一百萬萬日金，戰時開支浩繁，則當較二十五年再加倍，始足用度，而收入則僅三分之一，不敷之數，必達二十萬萬以上，如舉行內債，國民之負擔當愈巨，如舉行外債，英美又願貸於彼也？所以牠的戰時財政是無有絲毫辦法的。至於我國現在而論，公債總額，不過二十萬萬元，戰時費之擴充，預計不過二十萬萬元，以我國現在而論，土地之廣，就有不足之數，亦很易於籌措，如此次撥給的節食絕食捐資各運動，總額在數千萬元以上，以四川說，現在對前方的款項，已有二千多萬元，我們有四萬萬七千萬口，若大家絕食一天所餘款項，日本也須四天絕食才能趕到。因爲牠們一萬萬人口，尚且不足故也！何況我們又可於西南安全地帶上開礦築路，增加收入呢！又可發行公債與得外助的解決呢！

(10)資源：關於軍事行動的最要原料，就是煤鐵油棉糧畜六項，日本六項均缺，最感恐慌，後來佔領了我們的東北，除油棉外，其他四項得了很多的利益，這是我們最大的不幸，所以我們決定趕快努力，決不要讓他在華北之植棉計劃成功的。而有關航空軍艦交通之桐，更不要供他採取的。至於我國資源，皆能自給自足，若可再加緊開採我們四川的鐵，則我們簡直可以資源最富之國家豪於世界了。

就上面所列十元素論，並沒有那一樣弱於日本的，為何有些人總說我國武器落後，不能與日本開戰，這個我可以說他的認識，是十足的錯誤，不然，美國又是怎麼獨立了呢？德國又是怎麼恢復了戰前的勢力的呢？所以我們拿地理之優點民族歷史之習性，都是能夠握定勝利的，又拿軍事之多方而論，也是件件都能握定勝利的，我們又懼怕他那一點呢？忠勇的將士們，努力吧！我早已預備了凱旋的樂音等待你們了。

抗
日
必
讀





讀後
傳觀
歡迎
翻印

5016

